

审计报告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审字[2025]361Z0289 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审计报告	1-7
2	合并资产负债表	1
3	合并利润表	2
4	合并现金流量表	3
5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4
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5
7	母公司利润表	6
8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7
9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
10	财务报表附注	9 - 115



审 计 报 告

容诚审字[2025]361Z0289 号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厦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亚厦股份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亚厦股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工程施工合同收入确认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25 及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42。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25 及附注五-42 所述，亚厦股份公司主要从事建筑装饰、幕墙装饰、智能化系统集成等业务，根据公司收入确认政策，对工程施工合同根据履约进度确认合同收入和成本，履约进度根据累计实际发生的工程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由于营业收入是亚厦股份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亚厦股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履约进度和收入的确认涉及重大的会计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工程施工合同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在本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我们针对工程施工合同收入确认事项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和评价公司与工程施工合同收入确认相关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获取工程施工合同台账，复核工程施工合同履约进度及本期确认收入金额计算的准确性。

（3）抽样选取工程施工合同项目，检查工程施工合同关键合同条款和相应的成本预算资料，评价管理层对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的估计的合理性。

（4）选取样本检查与工程施工成本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采购合同、材料入库单、劳务分包结算单、税务发票等，检查账面确认的工程履约成本的准确性。

（5）执行程序评价工程项目期末履约进度的合理性，包括①选取工程施工合同样本，现场查看工程形象进度，②选取工程施工合同样本，获取第三方监理单位出具的工程进度单，并与账面记录的履约进度核对。

（6）访谈项目工程师及管理人员，了解工程的完工情况、合同及收款信息等，并与账面信息核对，对异常情况执行进一步检查程序，评估工程成本、履约进度和收入确认的合理性。

（二）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减值计提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 及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3、8、20。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10 及附注五-3、8、20 所述，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含一年以上）账面价值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56.83%。由于亚厦股份公司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含一年以上）金额重大，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合同资产预计可回收金额时需要运用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若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不能按期收回或者无法收回对财务报表的影响较为重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减值测试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在本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我们针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减值事项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和评价公司与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减值测试相关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通过实施查阅建造合同中结算条款、检查工程款回收情况、与管理层沟通等程序，了解和评价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减值准备作出的会计估计的合理性。

（3）选取样本检查各个组合内客户的信用记录、历史付款记录、期后回款并考虑前瞻性信息等因素，评估管理层对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预计的适当性。

（4）获取管理层编制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选取样本对账龄准确性进行复核，并复核坏账准备计提的准确性。对于单项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了解管理层评估单项计提坏账的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的基础，并通过检查单项计提坏账的应收款项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已识别的与债务人之间的纠纷、应收款项逾期情况以及历史及期后还款记录等，评价管理层计提相关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5）选取样本对客户期末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余额、合同金额和完工进度执行



函证程序，评价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的可回收性。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亚厦股份公司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亚厦股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亚厦股份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亚厦股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亚厦股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亚厦股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亚厦股份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



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此页无正文，为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容诚审字[2025]361Z0289 号审计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闫钢军

中国注册会计师
闫钢军
350200011525

闫钢军（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林辉钦

中国注册会计师
林辉钦
110101560025

林辉钦

2025 年 4 月 25 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项 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五、1	2,569,617,598.06	3,321,365,121.17	短期借款	五、22	1,289,173,473.32	1,659,824,694.02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五、2	323,321,774.77	322,784,452.43	应付票据	五、23	1,922,477,540.83	2,186,286,712.47
应收账款	五、3	4,325,276,568.76	3,909,132,230.02	应付账款	五、24	8,836,092,716.80	8,665,878,275.26
应收款项融资	五、4	24,123,996.04	8,548,036.25	预收款项	五、25	2,960,796.19	3,135,551.90
预付款项	五、5	151,560,294.78	161,032,677.94	合同负债	五、26	494,617,581.19	468,950,567.24
其他应收款	五、6	230,445,505.61	281,372,104.50	应付职工薪酬	五、27	99,779,462.67	120,017,820.94
其中：应收利息				应交税费	五、28	137,410,245.07	147,732,505.43
应收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29	507,755,928.36	521,686,248.60
存货	五、7	2,202,372,892.25	2,527,311,066.62	其中：应付利息			
合同资产	五、8	8,196,424,223.25	7,893,541,147.41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30	20,066,842.72	36,033,548.35
其他流动资产	五、9	461,592,246.17	416,202,860.80	其他流动负债	五、31	1,013,261,901.58	896,943,839.45
流动资产合计		18,484,735,099.69	18,841,289,697.14	流动负债合计		14,323,596,488.73	14,706,489,763.66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五、32	16,3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租赁负债	五、33	7,760,710.93	22,966,042.09
长期应收款				预计负债	五、34	14,111,421.41	10,373,884.30
长期股权投资	五、10	151,152,047.79	150,263,648.84	递延收益	五、35	658,702.51	579,722.2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9	78,414,381.91	76,602,792.1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五、11	65,061,096.86	64,955,041.90	其他非流动负债			
投资性房地产	五、12	940,947,800.00	944,421,7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7,245,216.76	110,522,440.78
固定资产	五、13	723,943,961.24	766,028,479.94	负债合计		14,440,841,705.49	14,817,012,204.44
在建工程	五、14	81,246,312.89	59,563,869.05	所有者权益：			
生产性生物资产				股本	五、36	1,339,996,498.00	1,339,996,498.00
油气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			
使用权资产	五、15	28,017,927.02	51,127,621.68	其中：优先股			
无形资产	五、16	203,963,481.24	214,829,577.67	永续债			
开发支出				资本公积	五、37	1,895,115,771.51	1,895,254,033.46
商誉	五、17	167,868,240.32	210,357,240.32	减：库存股	五、38	211,426,639.21	61,419,600.00
长期待摊费用	五、18	40,690,718.70	53,835,094.89	其他综合收益	五、39	25,992,992.90	25,992,992.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9	501,145,537.75	501,894,501.83	专项储备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20	1,379,705,988.10	1,156,982,274.60	盈余公积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83,743,111.91	4,174,259,050.72	未分配利润	五、41	447,458,400.37	418,560,262.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019,036,603.00	7,892,429,326.30
				少数股东权益		308,599,903.11	306,107,217.12
				所有者权益合计		8,327,636,506.11	8,198,536,543.42
资产总计		22,768,478,211.60	23,015,548,747.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768,478,211.60	23,015,548,747.8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135,761,971.03	12,868,788,679.48
其中：营业收入	五、42	12,135,761,971.03	12,868,788,679.48
二、营业总成本		11,508,983,834.96	12,465,369,818.60
其中：营业成本	五、42	10,562,303,207.20	11,427,719,492.77
税金及附加	五、43	48,840,464.02	53,190,190.80
销售费用	五、44	194,191,404.40	240,758,183.16
管理费用	五、45	286,156,409.56	307,469,482.34
研发费用	五、46	371,822,689.55	388,818,758.08
财务费用	五、47	45,669,660.23	47,413,711.45
其中：利息费用		54,580,964.74	70,764,210.75
利息收入		14,597,561.94	31,242,000.84
加：其他收益	五、48	17,432,240.45	23,082,487.6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9	811,080.97	-2,356,510.8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88,398.95	-2,499,951.2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10,485.93	-4,146,829.43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50	-5,148,435.23	-10,594,671.6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51	-271,608,566.95	-150,574,017.9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52	-20,700,444.39	3,925,724.6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53	-1,725,744.17	2,612,355.5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5,838,266.75	269,514,228.38
加：营业外收入	五、54	2,088,489.71	362,456.25
减：营业外支出	五、55	2,534,701.97	1,947,352.2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5,392,054.49	267,929,332.34
减：所得税费用	五、56	40,097,340.01	14,086,090.5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5,294,714.48	253,843,241.7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5,294,714.48	253,843,241.7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2,727,579.74	250,185,359.9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567,134.74	3,657,881.8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05,294,714.48	253,843,241.7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02,727,579.74	250,185,359.94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567,134.74	3,657,881.8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1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0.19

法定代表人：张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澍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澍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105,926,323.89	12,350,339,445.5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36,091.44	3,160,194.9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7	1,224,274,907.37	2,465,004,493.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331,537,322.70	14,818,504,133.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158,895,412.23	10,681,795,759.8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88,700,003.25	1,127,050,305.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6,112,325.03	400,461,466.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7	1,554,663,862.78	2,404,823,520.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88,371,603.29	14,614,131,051.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165,719.41	204,373,082.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0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167.95	4,290,269.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76,888.69	2,071,063.8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7	20,429,000.00	84,7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439,056.64	91,061,333.6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6,620,333.74	27,511,617.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00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7	109,086,686.86	4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3,707,020.60	67,511,617.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267,963.96	23,549,716.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07,280,099.25	1,777,6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7	50,000,000.00	31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57,280,099.25	2,087,6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69,150,000.00	2,105,136,25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8,853,677.85	87,789,069.7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7	226,887,511.76	134,631,329.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74,891,189.61	2,327,556,649.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7,611,090.36	-239,906,649.7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5.20	106.3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8,713,239.71	-11,983,744.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23,250,273.89	2,535,234,018.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64,537,034.18	2,523,250,273.8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24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39,996,498.00		1,895,254,033.46	61,419,600.00	25,992,992.90		418,560,262.12	4,274,045,139.82	7,892,429,326.30	306,107,217.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339,996,498.00		1,895,254,033.46	61,419,600.00	25,992,992.90		418,560,262.12	4,274,045,139.82	7,892,429,326.30	306,107,217.1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8,261.95	150,007,039.21	-	-	28,898,138.25	247,854,439.61	126,607,276.70	2,492,685.9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302,727,579.74	302,727,579.74	2,567,134.7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8,261.95	150,007,039.21	-	-	-	-	-150,145,301.16	-74,448.7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	-	28,898,138.25	-54,873,140.13	-25,975,001.88	-25,975,001.88
1. 提取盈余公积							28,898,138.25	-28,898,138.25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5,975,001.88	-25,975,001.88	-25,975,001.88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	-	-	-	-	-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39,996,498.00		1,895,115,771.51	211,426,639.21	25,992,992.90	-	447,458,400.37	4,521,899,579.43	8,019,036,603.00	308,599,903.11

法定代表人：张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39,996,498.00				1,891,575,108.33	61,419,600.00	25,992,992.90	396,652,818.92	4,064,114,019.87	7,656,911,837.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14,824.83	427,975.56	413,150.73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339,996,498.00	-	-	-	1,891,575,108.33	61,419,600.00	25,992,992.90	396,637,994.09	4,064,541,995.13	7,657,324,988.4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678,925.13	-	-	21,922,268.03	209,503,144.69	235,104,337.8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50,185,359.94	250,185,359.9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678,925.13	-	-	-	-	3,678,925.1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724,061.58					4,724,061.5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1,045,136.45					-1,045,136.45
(三) 利润分配								21,922,268.03	-40,682,215.25	-18,759,947.22
1. 提取盈余公积								21,922,268.03	-21,922,268.03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759,947.22	-18,759,947.22
3. 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 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
1. 本年提取										-
2. 本年使用										-
(六) 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39,996,498.00	-	-	-	1,895,254,033.46	61,419,600.00	25,992,992.90	418,560,262.12	4,274,045,139.82	7,892,422,326.3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 产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348,880,316.81	1,941,917,265.67	短期借款		822,309,951.38	1,022,042,769.46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136,437,433.97	223,629,857.64	应付票据		660,497,877.48	736,297,908.86
应收账款	十六、1	2,783,050,463.39	2,352,556,378.24	应付账款		5,373,834,945.40	5,420,915,903.59
应收款项融资		8,243,571.08	6,248,036.25	预收款项			
预付款项		68,539,961.76	71,239,892.45	合同负债		292,464,178.19	222,601,523.81
其他应收款	十六、2	1,001,541,329.85	874,496,499.46	应付职工薪酬		24,902,829.57	25,801,251.84
其中：应收利息				应交税费		72,639,238.91	89,117,686.10
应收股利				其他应付款		373,520,263.09	373,108,565.20
存货		784,245,670.81	937,349,960.88	其中：应付利息			
合同资产		3,931,085,674.41	3,937,698,209.37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85,733.54	16,326,314.55
其他流动资产		107,447,600.05	88,660,898.63	其他流动负债		528,650,329.46	511,336,175.72
流动资产合计		10,169,472,022.13	10,433,796,998.59	流动负债合计		8,153,305,347.02	8,417,548,099.13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其他债权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其中：优先股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3	2,647,610,256.69	2,646,721,857.74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租赁负债		272,206.17	4,936,112.8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061,096.86	14,955,041.90	预计负债		6,916,453.61	7,593,859.17
投资性房地产		35,756,000.00	36,671,700.00	递延收益			
固定资产		65,077,080.89	70,887,768.1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建工程		4,656,175.96	6,138,859.22	其他非流动负债			
生产性生物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7,188,659.78	12,529,972.04
油气资产				负债合计		8,160,494,006.80	8,430,078,071.17
使用权资产		5,665,658.64	21,218,989.85	所有者权益：			
无形资产		736,279.62	3,476,640.57	股本		1,339,996,498.00	1,339,996,498.00
开发支出				其他权益工具			
商誉				其中：优先股			
长期待摊费用		9,634,292.53	15,973,107.62	永续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4,249,931.20	311,293,556.89	资本公积		1,775,063,201.84	1,775,063,201.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703,571,217.71	526,940,214.72	减：库存股		211,426,639.21	61,419,6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62,017,990.10	3,654,277,736.65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447,458,400.37	418,560,262.12
				未分配利润		2,419,904,544.43	2,185,796,302.11
				所有者权益合计		5,770,996,005.43	5,657,996,664.07
资产总计		13,931,490,012.23	14,088,074,735.2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931,490,012.23	14,088,074,735.24

法定代表人：[Signatur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Signature]



母公司利润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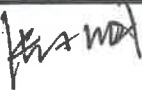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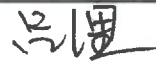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六、4	6,091,954,191.87	6,382,401,040.34
减：营业成本	十六、4	5,181,321,823.30	5,613,649,735.97
税金及附加		17,032,690.14	18,478,823.37
销售费用		91,873,512.11	114,036,937.01
管理费用		116,294,376.15	121,379,907.64
研发费用		202,592,036.68	198,881,114.15
财务费用		29,391,857.65	27,572,613.04
其中：利息费用		36,107,834.98	47,473,917.02
利息收入		9,286,391.60	23,151,383.79
加：其他收益		1,598,304.96	4,755,319.7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六、5	821,052.91	-3,253,108.1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88,398.95	-2,499,951.2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67,346.04	-753,156.87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09,645.04	-3,291,006.8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6,664,703.04	-78,829,942.6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30,106.04	17,048,032.9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2,798.48	96,835.4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9,655,810.15	224,928,039.65
加：营业外收入		25,000.00	3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366,658.46	108,384.8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8,314,151.69	224,849,654.78
减：所得税费用		39,332,769.24	5,626,974.4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8,981,382.45	219,222,680.2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8,981,382.45	219,222,680.2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88,981,382.45	219,222,680.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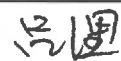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600,387,560.20	6,182,929,800.9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1,994,252.31	1,620,575,829.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82,381,812.51	7,803,505,630.7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10,683,271.30	5,660,418,149.9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3,827,116.67	464,810,135.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7,622,499.86	135,938,158.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5,583,741.21	1,387,011,352.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77,716,629.04	7,648,177,796.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665,183.47	155,327,834.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6,153.40	200,155.2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00,000.00	84,7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76,153.40	84,900,155.2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5,276,994.04	1,643,923.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320,000.00	4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0,596,994.04	41,643,923.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120,840.64	43,256,231.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70,000,000.00	1,02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0,000,000.00	1,02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70,000,000.00	1,220,836,25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1,283,210.26	66,186,733.2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3,645,332.68	19,507,313.7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4,928,542.94	1,306,530,297.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4,928,542.94	-286,530,297.0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9,384,200.11	-87,946,230.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10,610,512.40	1,498,556,743.1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1,226,312.29	1,410,610,512.4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编制单位：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2024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优先股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39,996,498.00			1,775,063,201.84	61,419,600.00		418,560,262.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339,996,498.00	-	-	1,775,063,201.84	61,419,600.00	-	418,560,262.1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150,007,039.21	-	234,108,242.3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288,981,382.4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150,007,039.21	-	-150,007,039.2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50,007,039.21		-150,007,039.2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	-	-	-	-	-	-54,873,140.13
1. 提取盈余公积							28,898,138.2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8,898,138.25
3. 其他							-25,975,001.88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 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年提取							-
2. 本年使用							-
(六) 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39,996,498.00	-	-	1,775,063,201.84	211,426,639.21	-	2,419,904,544.43

法定代表人：

张anda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吕理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吕理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编制单位：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2023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39,996,498.00				1,776,108,338.29	61,419,600.00			396,652,818.92	2,007,389,260.55	5,458,727,315.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14,824.83	-133,423.48	-148,248.31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1,339,996,498.00	-	-	-	1,776,108,338.29	61,419,600.00	-	-	396,637,994.09	2,007,255,837.07	5,458,579,067.4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1,045,136.45	-	-	-	21,922,268.03	178,540,465.04	199,417,596.6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219,222,680.29	219,222,680.2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1,045,136.45	-	-	-	-	-	-1,045,136.4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1,045,136.45
(三) 利润分配	-	-	-	-	-1,045,136.45	-	-	-	21,922,268.03	-40,682,215.25	-18,759,947.22
1. 提取盈余公积									21,922,268.03	-21,922,268.03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759,947.22	-18,759,947.22
3. 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 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2. 本年使用											-
(六) 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39,996,498.00		-	-	1,775,063,201.84	61,419,600.00	-	-	418,560,262.12	2,185,796,302.11	5,657,996,664.0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 2007 年 7 月 25 日经浙江省人民政府批复, 并经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 取得 3300000000002564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资本人民币 15,800.00 万元。

根据本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证监许可[2010]119 号), 本公司 2010 年度向社会公众股东公开发行 5,3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1.86 元。2010 年 3 月 23 日,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 2010(92)号”文同意, 2010 年 3 月 23 日, 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股票简称“亚厦股份”, 股票代码“002375”。2010 年 5 月 25 日, 本公司取得了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15 年 11 月, 本公司办理换发新版《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00014616098X3。经过历次股份变更,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注册资本和股本均增至人民币 133,999.6498 万元。

本公司注册地址为: 浙江省上虞章镇工业新区, 公司总部经营地址为: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沙秀路 99 号亚厦中心 A 座, 法定代表人为: 张小明。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从事建筑装饰、幕墙装饰、智能化系统集成等业务。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子公司按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余额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以上的款项，或金额大于 3000 万元
应收款项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项应收款项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单项应收款项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单项预付款项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重要在建工程	单项在建工程预算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1%，或金额大于 1 亿元
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款项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占应付账款总额 1%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占合同负债总额 1%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资产总额超过合并报表资产总额 10%，或收入总额超过合并报表收入总额 10%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收益超过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的 5%，或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超过合并报表总资产的 1%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单项投资活动占收到或支付投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流入或流出总额的 10%，且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重要的承诺、或有事项	单项承诺、或有事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1%，且金额大于 1 亿元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



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范围的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



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

(1)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



汇率折算；对于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的存货，在以外币购入存货并且该存货在资产负债表日的可变现净值以外币反映的情况下，先将可变现净值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再与以记账本位币反映的存货成本进行比较，从而确定该项存货的期末价值；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其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0.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



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



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政府部门及事业单位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房地产开发企业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3 应收中央企业及国有企业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4 应收非房地产开发民营企业及个人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5 应收关联方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



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投标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应收甲方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5 应收政府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6 应收其他押金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7 应收员工备用金及其他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8 应收关联方往来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应收票据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 1 应收政府部门及事业单位客户未到期工程款及质保金

合同资产组合 2 应收房地产开发企业客户未到期工程款及质保金

合同资产组合 3 应收中央企业及国有企业客户未到期工程款及质保金



合同资产组合 4 应收非房地产开发民营企业及个人客户未到期工程款及质保金

合同资产组合 5 应收关联方客户未到期工程款及质保金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



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



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5)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



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7）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1。

11.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2.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合同履约成本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作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



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本公司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3. 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10。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4.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15.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



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



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21。

16. 投资性房地产

（1）投资性房地产的分类

投资性房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而且本公司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能够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估计，因此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确定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时，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无法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的，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最近交易价格，并考虑交易情况、交易日期、所在区域等因素，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或基于预计未来获得的租金收益和有关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

17.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00-40.00	5.00	9.50-2.4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10.00	5.00	19.00-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10.00	5.00	19.00-9.5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00-10.00	5.00	31.67-9.5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10.00	5.00	19.00-9.5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18.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9.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0.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法定使用权	法定使用权
软件	5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特许经营权	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

21. 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



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2.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各项费用摊销的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	3-10 年
景观工程	10 年
亚厦中心维修基金	35 年

23.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为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24. 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5.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



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2）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商品销售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包含转让装饰制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②工程施工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工程施工合同包含装饰工程、幕墙工程、智能化系统集成施工的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履约进度按已经完成的为履行合同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已完工或已完成劳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26. 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



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7.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但同时满足上述两个条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该项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B.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商誉的初始确认；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② 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 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②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8. 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



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 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 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



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本公司的租赁主要是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9. 回购公司股份



(1) 本公司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的，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购回股票支付的价款（含交易费用）与股票面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 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

(3)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30. 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公司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



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商誉减值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收入确认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包含装饰工程、幕墙工程、智能化系统集成施工的相关收入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和利润的确认取决于本公司对于合同结果和履约进度的估计。如果实际发生的总收入和总成本金额高于或低于管理层的估计值，将会影响本公司未来期间收入和利润确认的金额。

31.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规定了“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解释的规定，执行该解释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保证类质保费用重分类



财政部于 2024 年 3 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以及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执行该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00、6.00、9.00、13.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1.00、5.00、7.00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00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2. 税收优惠

(1)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及子公司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于 2022 年 12 月 24 日通过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233009510、GR202233008508），自 2022 年度起有效期三年，本公司及子公司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适用 15.00%优惠税率。

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蓝天房屋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于2022年12月14日通过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231009911），自2022年度起有效期三年，企业所得税适用适用15.00%优惠税率。

本公司之孙公司厦门泛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2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335100452），自 2023 年度起有效期三年，企业所得税适用适用 15.00%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



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00%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0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浙江亚厦木石制品专业安装有限公司、浙江亚厦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浙江亚厦机电安装有限公司、南京扬子亚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浙江顺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浙江亚厦未来建筑科技有限公司、西咸新区沣亚建筑装饰有限公司、深圳亚厦建筑装饰有限公司、浙江亚厦装饰南京建筑科技有限公司、重庆亚厦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孙公司湖北亚厦幕墙工程有限公司、重庆亚厦幕墙工程有限公司、潍坊市亚厦幕墙工程有限公司、深圳亚厦幕墙有限公司、亚厦（杭州）幕墙维护技术有限公司、厦门市韩通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涵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泛安建设科技有限公司、重庆万安启慧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等符合小微企业条件，享受小微企业的所得税优惠。

（2）增值税

根据《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本公司孙公司厦门泛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享受该税收优惠。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68,629.34	140,134.69
银行存款	1,964,089,909.26	2,523,110,139.20
其他货币资金	605,459,059.46	798,114,847.28
合计	2,569,617,598.06	3,321,365,121.17

说明：期末其他货币资金存在使用受限金额为 605,080,563.88 元，系因诉讼冻结的资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甲方共管户资金及存出投资款等，其中因诉讼冻结的资金金额 293,045,656.37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金额 179,337,125.04 元、甲方共管户资金金额 52,692,706.97 元、存出投资款 45,864,017.98 元、保函保证金金额 19,170,836.89 元、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7,449,747.65 元、履约保证金 5,588,248.19 元、投标保证金 1,500,000.00 元，其他如市场准入保证金、ETC 冻结款等合计 432,224.79 元；不存在使用受限金额为 378,495.58 元，系支付宝、微信和证券账户余额。除此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



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应收票据

(1) 分类列示

种 类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76,184,634.96	—	76,184,634.96	188,536,423.30	—	188,536,423.30
商业承兑汇票	254,780,556.50	7,643,416.69	247,137,139.81	138,400,030.03	4,152,000.90	134,248,029.13
合计	330,965,191.46	7,643,416.69	323,321,774.77	326,936,453.33	4,152,000.90	322,784,452.43

(2)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46,109,475.90
商业承兑汇票	476,000.00	173,343,849.51
合计	476,000.00	219,453,325.41

说明：本公司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中，根据贴现协议明确约定无追索权的，可以判断票据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故终止确认。本公司对其他用于贴现或背书的由信用等级较低的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未终止确认。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0,965,191.46	100.00	7,643,416.69	2.31	323,321,774.77
1.银行承兑汇票	76,184,634.96	23.02	—	—	76,184,634.96
2.商业承兑汇票	254,780,556.50	76.98	7,643,416.69	3.00	247,137,139.81
合计	330,965,191.46	100.00	7,643,416.69	2.31	323,321,774.77

(续上表)



类 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6,936,453.33	100.00	4,152,000.90	1.27	322,784,452.43
1.银行承兑汇票	188,536,423.30	57.67	—	—	188,536,423.30
2.商业承兑汇票	138,400,030.03	42.33	4,152,000.90	3.00	134,248,029.13
合计	326,936,453.33	100.00	4,152,000.90	1.27	322,784,452.43

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①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不存在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形。

②银行承兑汇票组合：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银行承兑汇票坏账准备。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故未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③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商业承兑汇票计提坏账准备

名 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254,780,556.50	7,643,416.69	3.00	138,400,030.03	4,152,000.90	3.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0。

(4)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商业承兑汇票坏账准备	4,152,000.90	3,491,415.79	—	—	—	7,643,416.69

3.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期内	3,207,129,429.81	2,652,834,023.93
信用期内	882,364,720.74	1,067,744,780.89
1 年以内	583,122,580.49	539,718,452.10
1-2 年	425,346,153.21	527,644,113.60



账 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3 年	401,422,169.23	297,981,799.94
3 年以上	1,077,794,160.44	818,725,613.12
小计	6,577,179,213.92	5,904,648,783.58
减：坏账准备	2,251,902,645.16	1,995,516,553.56
合计	4,325,276,568.76	3,909,132,230.0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75,956,532.41	17.88	913,214,933.58	77.66	262,741,598.8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401,222,681.51	82.12	1,338,687,711.58	24.78	4,062,534,969.93
组合 1 应收政府部门及事业单位客户	102,349,426.67	1.56	21,197,570.85	20.71	81,151,855.82
组合 2 应收房地产开发企业客户	1,364,895,951.19	20.75	539,927,349.68	39.56	824,968,601.51
组合 3 应收中央企业及国有企业客户	2,393,158,453.18	36.39	340,112,067.68	14.21	2,053,046,385.50
组合 4 应收非房地产开发民营企业及个人客户	1,537,409,666.58	23.37	437,450,723.37	28.45	1,099,958,943.21
组合 5 应收关联方客户	3,409,183.89	0.05	—	—	3,409,183.89
合计	6,577,179,213.92	100.00	2,251,902,645.16	34.24	4,325,276,568.76

(续上表)

类 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36,556,557.27	17.55	805,567,488.32	77.72	230,989,068.9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868,092,226.31	82.45	1,189,949,065.24	24.44	3,678,143,161.07
组合 1 应收政府部门及事业单位客户	185,070,432.37	3.13	18,833,543.65	10.18	166,236,888.72
组合 2 应收房地产开发企业客户	1,514,496,027.97	25.65	552,890,830.97	36.51	961,605,197.00
组合 3 应收中央企业及国有企业客户	1,615,834,021.28	27.37	206,770,595.21	12.80	1,409,063,426.07
组合 4 应收非房地产开发民营企业及个人客户	1,528,396,808.75	25.89	411,454,095.41	26.92	1,116,942,713.34
组合 5 应收关联方客户	24,294,935.94	0.41	—	—	24,294,935.94
合计	5,904,648,783.58	100.00	1,995,516,553.56	33.80	3,909,132,230.02



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A、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应收款项(按单位)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恒大集团及其附属企业	652,627,124.15	506,397,597.25	77.59	客户出现重大债务违约事件,应收款项预计可回收比例较低
浙江明锐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59,232,184.85	59,232,184.85	100.00	客户破产,收回可能性较低
佛山市达磐恒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4,026,936.22	34,026,936.22	100.00	客户破产,收回可能性较低
其他单项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小于 3000 万元小计	430,070,287.19	313,558,215.26	72.91	客户长期未回款、客户出现重大债务违约事件、客户破产等原因
合计	1,175,956,532.41	913,214,933.58	77.66	

B、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B1、建筑装饰、幕墙装饰等行业

①按组合 1、应收政府部门及事业单位客户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同期内	55,923,667.35	1,118,473.35	2.00	122,164,651.35	2,443,293.03	2.00
信用期内	4,649,204.70	464,920.47	10.00	22,421,546.04	2,242,154.59	10.00
1 年以内	23,147,956.54	8,101,784.79	35.00	18,304,475.47	6,406,566.42	35.00
1-2 年	10,752,191.69	5,376,095.85	50.00	1,952,324.42	976,162.21	50.00
2-3 年	0.79	0.63	80.00	5,023,435.84	4,018,748.67	80.00
3 年以上	6,049,589.49	6,049,589.51	100.00	2,360,698.10	2,360,698.10	100.00
合计	100,522,610.56	21,110,864.60	21.00	172,227,131.22	18,447,623.02	10.71

②按组合 2、应收房地产开发企业客户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同期内	607,398,272.53	30,369,913.65	5.00	610,854,807.65	30,542,740.42	5.00
信用期内	154,161,762.98	53,956,617.05	35.00	298,696,457.34	104,543,760.07	35.00
1 年以内	117,378,376.20	88,033,782.19	75.00	81,457,082.50	61,092,811.87	75.00



账 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2 年	67,014,330.88	53,611,464.70	80.00	110,423,723.10	88,338,978.47	80.00
2-3 年	77,003,831.12	69,303,448.00	90.00	33,348,769.97	30,013,892.97	90.00
3 年以上	197,366,063.61	197,366,063.62	100.00	195,222,300.80	195,222,300.80	100.00
合计	1,220,322,637.32	492,641,289.21	40.37	1,330,003,141.36	509,754,484.60	38.33

③按组合 3、应收中央企业及国有企业客户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合同期内	1,585,709,178.04	31,714,183.57	2.00	1,031,848,580.24	20,636,971.63	2.00
信用期内	297,794,540.34	44,669,181.06	15.00	167,391,487.36	25,108,723.11	15.00
1 年以内	155,312,750.92	46,593,825.25	30.00	109,857,770.59	32,957,331.18	30.00
1-2 年	73,138,434.06	32,912,295.33	45.00	122,874,049.30	55,293,322.18	45.00
2-3 年	78,497,871.24	62,798,296.99	80.00	63,013,549.41	50,410,839.52	80.00
3 年以上	110,559,032.59	110,559,032.59	100.00	12,517,146.20	12,517,146.20	100.00
合计	2,301,011,807.19	329,246,814.79	14.31	1,507,502,583.10	196,924,333.82	13.06

④按组合 4、应收非房地产开发民营企业及个人客户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合同期内	725,488,944.78	14,509,778.87	2.00	685,490,019.27	13,709,800.36	2.00
信用期内	185,450,143.20	27,817,521.48	15.00	243,053,275.31	36,457,991.32	15.00
1 年以内	132,150,817.66	39,645,245.29	30.00	122,608,404.75	36,782,521.42	30.00
1-2 年	108,639,975.47	48,887,988.96	45.00	110,203,015.76	49,591,357.11	45.00
2-3 年	79,165,667.41	67,290,817.32	85.00	46,437,585.07	39,471,947.32	85.00
3 年以上	220,945,385.50	220,945,385.50	100.00	219,185,099.96	219,185,099.96	100.00
合计	1,451,840,934.02	419,096,737.42	28.87	1,426,977,400.12	395,198,717.49	27.69

B2、智能化系统集成行业

①按组合 1、应收政府部门及事业单位客户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信用期内	1,371,076.59	41,132.30	3.00	12,834,421.15	385,032.63	3.00



账 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55,739.52	45,573.95	10.00	8,880.00	888.00	10.00
合计	1,826,816.11	86,706.25	4.75	12,843,301.15	385,920.63	3.00

②按组合 2、应收房地产开发企业客户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信用期内	56,578,998.18	5,657,899.80	10.00	92,672,889.90	9,267,288.98	10.00
1 年以内	34,500,494.33	8,625,123.59	25.00	61,923,777.67	15,480,944.44	25.00
1-2 年	36,213,485.90	18,106,742.96	50.00	20,110,864.31	10,055,432.16	50.00
2-3 年	11,920,206.71	9,536,165.37	80.00	7,263,369.72	5,810,695.78	80.00
3 年以上	5,360,128.75	5,360,128.75	100.00	2,521,985.01	2,521,985.01	100.00
合计	144,573,313.87	47,286,060.47	32.71	184,492,886.61	43,136,346.37	23.38

③按组合 3、应收中央企业及国有企业客户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信用期内	49,250,009.95	1,477,500.28	3.00	73,445,008.39	2,203,350.25	3.00
1 年以内	29,191,120.69	2,919,112.07	10.00	22,208,369.93	2,220,836.99	10.00
1-2 年	6,980,568.37	2,094,170.51	30.00	9,660,531.02	2,898,159.31	30.00
2-3 年	4,700,953.91	2,350,476.96	50.00	987,228.01	493,614.01	50.00
3 年以上	2,023,993.07	2,023,993.07	100.00	2,030,300.83	2,030,300.83	100.00
合计	92,146,645.99	10,865,252.89	11.79	108,331,438.18	9,846,261.39	9.09

④按组合 4、应收非房地产开发民营企业及个人客户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信用期内	45,692,756.72	1,370,782.69	3.00	61,870,833.44	1,856,124.99	3.00
1 年以内	20,189,724.75	3,028,458.73	15.00	24,532,719.96	3,679,908.00	15.00
1-2 年	9,985,058.33	4,992,529.20	50.00	7,810,221.90	3,905,110.97	50.00
2-3 年	3,694,887.13	2,955,909.70	80.00	1,956,996.86	1,565,597.49	80.00
3 年以上	6,006,305.63	6,006,305.63	100.00	5,248,636.47	5,248,636.47	100.00
合计	85,568,732.56	18,353,985.95	21.45	101,419,408.63	16,255,377.92	16.0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0。

(3)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1,995,516,553.56	259,649,912.78	-31,816.50	3,602,267.69	306,630.01	2,251,902,645.16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602,267.69

说明：本期无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 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 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 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 合同资产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	应收账款坏账 准备和合同资 产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第一名	413,788,541.55	596,798,901.60	1,010,587,443.15	6.47	52,669,172.99
第二名	95,362,777.66	133,522,860.80	228,885,638.46	1.47	4,577,712.77
第三名	32,083,101.85	195,839,700.00	227,922,801.85	1.46	4,558,456.04
第四名	5,546,041.00	188,271,453.00	193,817,494.00	1.24	3,876,349.88
第五名	59,318,415.87	131,489,672.52	190,808,088.39	1.22	11,999,719.42
合计	606,098,877.93	1,245,922,587.92	1,852,021,465.85	11.86	77,681,411.10

4. 应收款项融资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应收票据	24,123,996.04	8,548,036.25

(2)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 目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55,448,601.01	—

说明：本公司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中，由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并且票据相关的利率风险已转移给银行，可以判断票据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故终止确认。



5.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88,161,861.82	58.17	107,346,476.13	66.66
1 至 2 年	16,402,624.56	10.83	20,903,155.14	12.98
2 至 3 年	14,584,695.47	9.62	10,972,352.33	6.81
3 年以上	32,411,112.93	21.38	21,810,694.34	13.55
合计	151,560,294.78	100.00	161,032,677.94	100.00

说明：本公司不存在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18,828,288.93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2.42%。

6.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230,445,505.61	281,372,104.50
合计	230,445,505.61	281,372,104.50

(2)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190,355,949.56	224,608,348.64
1 年以内	18,354,752.53	22,450,603.65
1 至 2 年	16,059,965.30	29,082,551.15
2 至 3 年	32,713,715.85	29,565,872.54
3 年以上	123,560,214.26	117,800,582.03
小计	381,044,597.50	423,507,958.01
减：坏账准备	150,599,091.89	142,135,853.51



账 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230,445,505.61	281,372,104.50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金及押金	264,923,961.13	307,362,866.20
员工备用金及借款	110,175,677.62	110,297,589.82
往来款及其他	5,944,958.75	5,847,501.99
小计	381,044,597.50	423,507,958.01
减：坏账准备	150,599,091.89	142,135,853.51
合计	230,445,505.61	281,372,104.50

③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A.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 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190,529,953.46	6,456,839.25	184,073,114.21
第二阶段	157,863,556.57	113,220,217.17	44,643,339.40
第三阶段	32,651,087.47	30,922,035.47	1,729,052.00
合计	381,044,597.50	150,599,091.89	230,445,505.61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74,003.90	5.00	8,700.20	165,303.7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0,355,949.56	3.39	6,448,139.05	183,907,810.51
组合 1 应收投标保证金	19,017,200.00	3.00	570,516.00	18,446,684.00
组合 2 应收甲方保证金	89,446,041.67	3.00	2,683,381.25	86,762,660.42
组合 3 应收政府保证金	18,007,871.67	—	—	18,007,871.67
组合 4 应收其他押金保证金	3,980,155.30	5.00	199,007.75	3,781,147.55
组合 5 应收员工备用金及其他款项	59,904,680.92	5.00	2,995,234.05	56,909,446.87
合计	190,529,953.46	3.39	6,456,839.25	184,073,114.21

说明：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系子公司业绩承诺方提供回款保证金担保的款项。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二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7,863,556.57	71.72	113,220,217.17	44,643,339.40
组合 1 应收投标保证金	9,324,097.51	55.83	5,205,457.11	4,118,640.40
组合 2 应收甲方保证金	78,133,874.75	58.28	45,535,667.36	32,598,207.39
组合 3 应收政府保证金	35,974.45	—	—	35,974.45
组合 4 应收其他押金保证金	18,756,465.12	64.20	12,042,155.85	6,714,309.27
组合 5 应收员工备用金及其他款项	51,613,144.74	97.72	50,436,936.85	1,176,207.89
合计	157,863,556.57	71.72	113,220,217.17	44,643,339.40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2,651,087.47	94.70	30,922,035.47	1,729,052.00
1.单项金额重大	26,943,263.00	93.59	25,217,211.00	1,726,052.00
2.单项金额不重大	5,707,824.47	99.95	5,704,824.47	3,000.00
合计	32,651,087.47	94.70	30,922,035.47	1,729,052.00

说明：按单项金额重大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赵文君	11,740,000.00	11,740,000.00	100.00	说明 1
大连正泰开宇装饰有限公司	15,203,263.00	13,477,211.00	88.65	说明 2
合计	26,943,263.00	25,217,211.00	93.59	

说明 1：2015 年 12 月，本公司与大连正泰开宇装饰有限公司（简称“大连正泰公司”）个人股东赵文君达成了不可撤销的《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协议约定，本公司拟将持有的大连正泰公司股权全部转让给赵文君，并于 2016 年 3 月就股权转让价款协商一致，股权转让价款为 1,174.00 万元，由赵文君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本公司指定的账户。

说明 2：2015 年 12 月，根据大连正泰公司股东会决议，大连正泰公司需向本公司支付股利金额总价款为 3,100.00 万元，其中，如在 2017 年 6 月 30 日前，大连正泰公司向本公司支付股权收益（红利）人民币 1,800.00 万元（自 2016 年 4 月 1 日起，每季度期满前应支付人民币 360.00 万元），且未因大连正泰公司原因导致本公司承担授信担保责任的，则本公司同意免除大连正泰公司股权权益（红利）总价款的剩余款项支付责任；如在 2017 年 6 月 30 日前，大连正泰公司未向本公司支付完毕股权权益（红利）人民币



1,800.00 万元的，或因大连正泰公司原因导致本公司承担授信担保责任的，大连正泰公司仍应向本公司支付股权权益（红利）总价款的剩余款项 1,300.00 万元。

为控制回款风险，公司通过“以房抵款”、办理应收账款质押手续保证优先受偿权、催促大连正泰公司工程款回款等方式，积极回收股权转让及应收股利款，其中设定抵押担保的房屋价值为 452.28 万元，2022 年收回部分处置价款 54.27 万元，2023 年收回部分处置价款 225.4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设定抵押担保的房屋累计已收回部分处置价款 279.67 万元。

受大连正泰公司整体生产经营情况恶化、工程款回款滞后等影响，本公司经分析判断，按照期末应收的股权转让款、应收股利款，扣除已设定抵押担保的房屋价值 172.61 万元后的金额，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B.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 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224,803,317.54	7,306,602.79	217,496,714.75
第二阶段	166,058,566.76	103,909,229.01	62,149,337.75
第三阶段	32,646,073.71	30,920,021.71	1,726,052.00
合计	423,507,958.01	142,135,853.51	281,372,104.50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74,003.90	5.00	8,700.19	165,303.7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4,629,313.64	3.25	7,297,902.60	217,331,411.04
组合 1 应收投标保证金	29,481,185.00	3.00	884,435.55	28,596,749.45
组合 2 应收甲方保证金	102,962,326.41	3.00	3,088,869.79	99,873,456.62
组合 3 应收政府保证金	25,693,857.43	—	—	25,693,857.43
组合 4 应收其他押金保证金	2,563,276.36	5.00	128,163.81	2,435,112.55
组合 5 应收员工备用金及其他款项	63,928,668.44	5.00	3,196,433.45	60,732,234.99
合计	224,803,317.54	3.25	7,306,602.79	217,496,714.75

说明：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系子公司业绩承诺方提供回款保证金担保的款项。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二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6,058,566.76	62.57	103,909,229.01	62,149,337.75
组合 1 应收投标保证金	9,877,076.37	48.55	4,795,064.22	5,082,012.15
组合 2 应收甲方保证金	84,989,614.14	46.88	39,839,810.73	45,149,803.41
组合 3 应收政府保证金	—	—	—	—
组合 4 应收其他押金保证金	23,565,788.06	50.54	11,910,585.41	11,655,202.65
组合 5 应收员工备用金及其他款项	47,626,088.19	99.45	47,363,768.65	262,319.54
合计	166,058,566.76	62.57	103,909,229.01	62,149,337.75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2,646,073.71	94.71	30,920,021.71	1,726,052.00
1.单项金额重大	26,943,263.00	93.59	25,217,211.00	1,726,052.00
2.单项金额不重大	5,702,810.71	100.00	5,702,810.71	—
合计	32,646,073.71	94.71	30,920,021.71	1,726,052.00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0。

④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142,135,853.51	8,467,238.38	-20,000.00	24,000.00	—	150,599,091.89

⑤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4,000.00

说明：本期无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第一名	保证金及押金	50,000,000.00	未逾期	13.12	1,500,000.00
第二名	保证金及押金	15,203,263.00	逾期 3 年以上	3.99	13,477,211.00
第三名	员工备用金及借款	12,465,982.21	逾期 3 年以上	3.27	12,465,982.21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第四名	保证金及押金	11,740,000.00	逾期 3 年以上	3.08	11,740,000.00
第五名	员工备用金及借款	9,940,952.00	未逾期	2.61	497,047.60
合计		99,350,197.21		26.07	39,680,240.81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 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20,912,962.85	3,913,393.95	216,999,568.90	269,607,712.03	1,107,049.51	268,500,662.52
在产品	39,508,019.33	—	39,508,019.33	51,461,534.02	3,909,952.23	47,551,581.79
库存商品	41,962,875.98	7,690,393.78	34,272,482.20	32,518,566.87	5,273,675.07	27,244,891.80
周转材料	4,002,516.17	—	4,002,516.17	9,336,399.40	—	9,336,399.40
合同履约 成本	1,907,590,305.65	—	1,907,590,305.65	2,174,677,531.11	—	2,174,677,531.11
合计	2,213,976,679.98	11,603,787.73	2,202,372,892.25	2,537,601,743.43	10,290,676.81	2,527,311,066.62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107,049.51	2,806,344.44	—	—	—	3,913,393.95
在产品	3,909,952.23	—	—	3,909,952.23	—	—
库存商品	5,273,675.07	4,196,041.06	—	1,841,767.67	-62,445.32	7,690,393.78
合计	10,290,676.81	7,002,385.50	—	5,751,719.90	-62,445.32	11,603,787.73

8.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8,342,593,858.67	387,019,319.10	7,955,574,539.57	8,149,630,415.14	418,452,215.00	7,731,178,200.14
未到期的质保金	691,463,049.96	33,365,989.49	658,097,060.47	623,873,407.77	26,817,207.48	597,056,200.29
小计	9,034,056,908.63	420,385,308.59	8,613,671,600.04	8,773,503,822.91	445,269,422.48	8,328,234,400.43
减：列示于其他 非流动资产的合同 资产	436,452,039.30	19,204,662.51	417,247,376.79	452,657,456.01	17,964,202.99	434,693,253.02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8,597,604,869.33	401,180,646.08	8,196,424,223.25	8,320,846,366.90	427,305,219.49	7,893,541,147.41

(2) 按减值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258,836,823.78	3.01	179,189,524.59	69.23	79,647,299.19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8,338,768,045.55	96.99	221,991,121.49	2.66	8,116,776,924.06
组合 1 应收政府部门及事业 单位客户未到期工程款及质 保金	207,898,417.77	2.42	4,157,968.35	2.00	203,740,449.42
组合 2 应收房地产开发企业 客户未到期工程款及质保金	1,841,192,018.72	21.42	92,059,600.96	5.00	1,749,132,417.76
组合 3 应收中央企业及国有 企业客户未到期工程款及质 保金	2,120,922,988.36	24.67	42,418,459.78	2.00	2,078,504,528.58
组合 4 应收非房地产开发民 营企业及个人客户未到期工 程款及质保金	4,167,754,620.70	48.48	83,355,092.40	2.00	4,084,399,528.30
组合 5 应收关联方客户未到 期工程款及质保金	1,000,000.00	0.01	—	—	1,000,000.00
合计	8,597,604,869.33	100.00	401,180,646.08	4.67	8,196,424,223.25

(续上表)

类 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 失率 (%)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276,437,065.33	3.32	198,105,959.62	71.66	78,331,105.71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8,044,409,301.57	96.68	229,199,259.87	2.85	7,815,210,041.70
组合 1 应收政府部门及事业 单位客户未到期工程款及质 保金	691,480,388.23	8.31	13,829,607.77	2.00	677,650,780.46
组合 2 应收房地产开发企业 客户未到期工程款及质保金	2,277,224,218.35	27.37	113,861,210.95	5.00	2,163,363,007.40
组合 3 应收中央企业及国有 企业客户未到期工程款及质 保金	2,932,232,736.10	35.24	58,644,654.73	2.00	2,873,588,081.37
组合 4 应收非房地产开发民 营企业及个人客户未到期工 程款及质保金	2,143,189,320.66	25.76	42,863,786.42	2.00	2,100,325,534.24
组合 5 应收关联方客户未到 期工程款及质保金	282,638.23	—	—	—	282,638.23



类 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	
合计	8,320,846,366.90	100.00	427,305,219.49	5.14	7,893,541,147.41

(3) 减值准备的变动情况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减值准备	427,305,219.49	-26,122,648.40	—	1,925.01	—	401,180,646.08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	1,925.01

说明：本期无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9.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借方余额重分类	448,326,738.93	398,243,500.17
预缴所得税	13,196,859.39	17,879,934.78
预缴其他税费	68,647.85	79,425.85
合计	461,592,246.17	416,202,860.80

10.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联营企业						
盈创建筑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32,799,409.15	—	—	710,852.19	—	—
北方国际健康城（鞍山）有限公司	17,446,589.16	—	—	-47,908.09	—	—
绍兴市上虞区博远企业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17,650.53	—	—	225,454.85	—	—
合计	150,263,648.84	—	—	888,398.95	—	—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 备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盈创建筑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	—	—	133,510,261.34	—
北方国际健康城（鞍山）有限公司	—	—	—	17,398,681.07	—
绍兴市上虞区博远企业管理咨询有限 责任公司	—	—	—	243,105.38	—
合计	—	—	—	151,152,047.79	—

1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权益工具投资	60,050,000.00	60,050,000.00
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011,096.86	4,905,041.90
合计	65,061,096.86	64,955,041.90

12. 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房屋、建筑物及相应土地使用权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944,421,700.00
2.本期增加金额	1,780,590.19
（1）在建工程转入	113,214.69
（2）抵房转入	1,667,375.50
3.本期减少金额	5,254,490.19
（1）公允价值变动	5,254,490.19
4. 2024 年 12 月 31 日	940,947,800.00

说明：期末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根据厦门嘉学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对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评估值确定，并于 2025 年 4 月 10 日出具了“嘉学评估估值字[2025]8310005 号”估值报告。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期末，公司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



13. 固定资产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	723,943,961.24	766,028,479.94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723,943,961.24	766,028,479.94

(2) 固定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890,747,021.72	198,193,768.74	22,292,675.50	51,502,013.72	15,846,157.20	7,073,073.76	1,185,654,710.64
2.本期增加金额	113,214.70	945,884.24	361,887.46	662,280.95	85,329.57	651,734.85	2,820,331.77
（1）购置	—	945,884.24	361,887.46	662,280.95	85,329.57	306,602.10	2,361,984.32
（2）在建工程转入	113,214.70	—	—	—	—	345,132.75	458,347.45
3.本期减少金额	—	5,605,823.46	2,954,022.24	701,496.51	221,672.19	1,589.70	9,484,604.10
（1）处置或报废	—	5,605,823.46	2,954,022.24	701,496.51	221,672.19	1,589.70	9,484,604.10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890,860,236.42	193,533,829.52	19,700,540.72	51,462,798.16	15,709,814.58	7,723,218.91	1,178,990,438.31
二、累计折旧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214,749,044.14	128,599,799.23	16,063,855.12	42,254,274.27	11,287,759.54	6,671,498.40	419,626,230.70
2.本期增加金额	27,559,024.13	10,740,622.51	1,180,658.00	3,366,326.41	926,119.66	15,855.10	43,788,605.81
（1）计提	27,559,024.13	10,740,622.51	1,180,658.00	3,366,326.41	926,119.66	15,855.10	43,788,605.81
3.本期减少金额	—	5,055,959.40	2,466,908.52	670,198.08	173,786.06	1,507.38	8,368,359.44
（1）处置或报废	—	5,055,959.40	2,466,908.52	670,198.08	173,786.06	1,507.38	8,368,359.44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242,308,068.27	134,284,462.34	14,777,604.60	44,950,402.60	12,040,093.14	6,685,846.12	455,046,477.07
三、减值准备	—	—	—	—	—	—	—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648,552,168.15	59,249,367.18	4,922,936.12	6,512,395.56	3,669,721.44	1,037,372.79	723,943,961.24
2.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675,997,977.58	69,593,969.51	6,228,820.38	9,247,739.45	4,558,397.66	401,575.36	766,028,479.94



14. 在建工程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在建工程	81,246,312.89	59,563,869.05
工程物资	—	—
合计	81,246,312.89	59,563,869.05

(2) 在建工程

①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年产 3000 台（套）装配式建筑节能热能设备项目	74,981,430.05	—	74,981,430.05	52,699,599.90	—	52,699,599.90
其他工程	6,264,882.84	—	6,264,882.84	6,864,269.15	—	6,864,269.15
合计	81,246,312.89	—	81,246,312.89	59,563,869.05	—	59,563,869.05

②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年产 3000 台（套）装配式建筑节能热能设备项目	85,000,000.00	52,699,599.90	22,281,830.15	—	—	74,981,430.05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年产 3000 台（套）装配式建筑节能热能设备项目	88.21	在建中	—	—	—	自有资金

说明：“年产 3000 台（套）装配式建筑节能热能设备项目”预算数 8,500.00 万元不包括土地购置费 3,500 万元。

15. 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一、账面原值：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115,867,075.57
2.本期增加金额	10,354,165.16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3.本期减少金额	35,273,684.95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90,947,555.78
二、累计折旧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64,739,453.89
2.本期增加金额	29,876,805.43
（1）计提	29,876,805.43
3.本期减少金额	31,686,630.56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62,929,628.76
三、减值准备	—
四、账面价值	
1.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8,017,927.02
2.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51,127,621.68

16. 无形资产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特许经营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250,919,989.92	53,965,455.01	10,000,000.00	314,885,444.93
2.本期增加金额	—	210,233.93	—	210,233.93
（1）购置	—	210,233.93	—	210,233.93
3.本期减少金额	—	638,909.70	—	638,909.70
（1）处置	—	638,909.70	—	638,909.70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250,919,989.92	53,536,779.24	10,000,000.00	314,456,769.16
二、累计摊销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48,012,453.69	49,043,413.57	3,000,000.00	100,055,867.26
2.本期增加金额	6,648,871.47	3,427,458.89	1,000,000.00	11,076,330.36
（1）计提	6,648,871.47	3,427,458.89	1,000,000.00	11,076,330.36
3.本期减少金额	—	638,909.70	—	638,909.70
（1）处置	—	638,909.70	—	638,909.70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54,661,325.16	51,831,962.76	4,000,000.00	110,493,287.92
三、减值准备	—	—	—	—
四、账面价值				
1.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96,258,664.76	1,704,816.48	6,000,000.00	203,963,481.24
2.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02,907,536.23	4,922,041.44	7,000,000.00	214,829,577.67



17.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合并 形成的	其他增加	处置	其他减少	
厦门万安智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安智能公司）	160,270,532.21	—	—	—	—	160,270,532.21
上海蓝天房屋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蓝天公司）	101,967,808.11	—	—	—	—	101,967,808.11
浙江蘑菇加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蘑菇加公司）	50,687,075.45	—	—	—	—	50,687,075.45
成都恒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恒基公司）	30,396,620.57	—	—	—	—	30,396,620.57
合计	343,322,036.34	—	—	—	—	343,322,036.34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万安智能公司	9,005,900.00	19,969,200.00	—	—	—	28,975,100.00
上海蓝天公司	42,875,200.00	22,519,800.00	—	—	—	65,395,000.00
蘑菇加公司	50,687,075.45	—	—	—	—	50,687,075.45
成都恒基公司	30,396,620.57	—	—	—	—	30,396,620.57
合计	132,964,796.02	42,489,000.00	—	—	—	175,453,796.02

(3)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 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 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万安智能公司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商誉	基于内部管理目的，该资产组组合归属于对应商誉所在资产组	是
上海蓝天公司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商誉	基于内部管理目的，该资产组组合归属于对应商誉所在资产组	是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项目	账面价值 (万元)	可收回金 额(万 元)	减值金 额(万 元)	预测期 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 参数	预测期内的 参数的 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 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 数的确定依据
万安智 能公司	34,497.69	31,425.51	3,072.18	5 年	收入增长率为- 5.11%~18%， 毛利率为 24.05%~26.36%之 间	企业所在行 业发展趋 势、企业自 身历史数 据、企业在 手订单及经 营规划等因 素	营业收入增长 率：0%； 毛利率： 25.36%； 税前折现率： 11.87%	收入增长率及毛利 率结合企业所在行 业发展趋势、企业 自身历史数据、企 业在手订单及经营 规划等因素，折现 率结合融资成本及 可比上市公司情 况、评估假设条件 等因素综合确定
上海蓝 天公司	11,592.63	7,839.32	3,753.31	5 年	收入增长率为 5%~5.98%，毛利 率为 10.33%~10.67%		收入增长率： 0%；毛利率： 10.67%；税前折 现率：11.20%	
合计	46,090.32	39,264.83	6,825.49	—	—	—	—	—

说明：（1）根据本公司聘请的厦门嘉学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嘉学评估评报字[2025]8310035 号），万安智能公司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本期确认商誉减值损失 3,072.18 万元。本公司于购买日取得万安智能公司 65%的股权，因此合并层面本期确认对万安智能公司的商誉减值金额为 1,996.92 万元（3,072.18 万元*65%）。

（2）根据本公司聘请的厦门嘉学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嘉学评估评报字[2025]8310036 号），上海蓝天公司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本期确认商誉减值损失 3,753.31 万元。本公司于购买日取得上海蓝天公司 60%的股权，因此合并层面本期确认对上海蓝天公司的商誉减值金额为 2,251.98 万元（3,753.31 万元*60%）。

18.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	17,345,233.75	1,807,730.74	8,278,867.19	—	10,874,097.30
景观工程	13,337,752.90	—	3,034,506.96	—	10,303,245.94
亚厦中心维修基金	9,746,692.50	—	328,540.20	—	9,418,152.30
其他	13,405,415.74	500,216.41	3,810,408.99	—	10,095,223.16
合计	53,835,094.89	2,307,947.15	15,452,323.34	—	40,690,718.70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2,393,377,411.23	381,902,922.02	2,130,509,677.79	339,744,938.39
资产减值准备	436,375,404.60	71,713,402.36	460,390,319.23	75,403,004.14
可抵扣亏损	320,059,077.94	63,320,423.74	622,784,755.90	100,547,149.48
租赁负债计税差异	27,307,071.65	5,389,240.14	49,186,714.33	10,328,934.2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7,610,595.04	4,402,648.76	21,023,758.82	5,255,939.71
预计负债	14,111,421.41	2,165,699.03	10,373,884.30	1,556,082.65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低于计税基础部分	5,220,521.42	909,940.59	5,519,814.54	878,704.56
应付职工薪酬预提奖金	5,219,666.36	1,304,916.59	9,423,627.71	2,355,906.93
无形资产会计与税法折旧差异	3,611,677.16	541,751.57	4,300,287.19	645,043.0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1,670,365.62	250,554.84	1,776,420.58	266,463.09
其他	—	—	352,855.16	88,213.79
合计	3,224,563,212.43	531,901,499.64	3,315,642,115.55	537,070,380.0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高于计税基础部分	413,179,888.63	100,506,303.65	407,373,536.11	99,145,218.16
固定资产一次性扣除	16,259,976.55	3,210,505.15	13,456,271.85	2,253,732.79
使用权资产计税差异	28,017,927.02	5,453,535.00	51,127,621.68	10,379,719.45
合计	457,457,792.20	109,170,343.80	471,957,429.64	111,778,670.4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 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755,961.89	501,145,537.75	35,175,878.22	501,894,501.83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755,961.89	78,414,381.91	35,175,878.22	76,602,792.1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4,345,760.08	18,622,986.05
可抵扣亏损	140,254,979.39	72,023,330.41
合计	164,600,739.47	90,646,316.46

说明：期末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系本公司部分子公司、孙公司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故未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	—	5,995,026.03
2025 年度	12,293,953.82	10,833,857.42
2026 年度	10,646,307.87	1,546,361.76
2027 年度	42,036,948.37	18,565,788.64
2028 年度	44,108,953.71	35,082,296.56
2029 年度	17,868,745.03	—
2034 年度	13,300,070.59	—
合计	140,254,979.39	72,023,330.41

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资产	436,452,039.30	452,657,456.01
预付房屋、设备款（说明 1）	956,959,677.99	716,790,088.26
预付物业保修金（说明 2）	5,498,933.32	5,498,933.32
小计	1,398,910,650.61	1,174,946,477.59
减：减值准备	19,204,662.51	17,964,202.99
合计	1,379,705,988.10	1,156,982,274.60

说明 1：期末预付房屋款主要系本公司与客户签订“以房抵工程款”协议，期末尚未达到固定资产或投资性房地产确认条件的金额。

说明 2：期末预付物业保修金系本公司之子公司浙江亚厦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支付给杭州之江国家旅游度假区房产（物业基金）管理中心的物业保修金，上述物业保修金在物业区域内首套房屋交付满 8 年的前三个月内可向保修金管理机构提出保修金退



还申请。

2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605,080,563.88	605,080,563.88	保证金、冻结	银行保函、票据等保证金、存单质押及诉讼冻结资金等
固定资产	31,592,639.70	21,113,939.83	抵押	上海蓝天房屋装饰工程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抵押、成都恒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银行贷款抵押
合计	636,673,203.58	626,194,503.71		

(续上表)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798,114,847.28	798,114,847.28	保证金、冻结	银行保函、票据等保证金、存单质押及诉讼冻结资金等
应收票据	2,000,000.00	2,000,000.00	质押	票据质押用于开立银承
应收款项融资	2,300,000.00	2,300,000.00	质押	票据质押用于开立银承
固定资产	31,592,639.70	21,994,333.04	抵押	上海蓝天房屋装饰工程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抵押、成都恒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银行贷款抵押
合计	834,007,486.98	824,409,180.32		

22.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1,130,100,000.00	1,415,932,100.00
保证及抵押借款	—	13,167,900.00
其他借款	156,456,933.90	228,200,00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616,539.42	2,524,694.02
合计	1,289,173,473.32	1,659,824,694.02

说明 1：保证借款 1,130,100,000.00 元，包括本公司接受母公司亚厦控股有限公司担保，办理短期借款 820,000,000.00 元；本公司为子公司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办理短期借款 227,000,000.00 元；本公司为子公司浙江亚厦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办理短期借款 100,000.00 元；本公司之子公司厦门万安智能有限公司接受本公司、本公司之孙公司厦门市韩通数码科技有限公司担保，办理短期借款



75,000,000.00 元（其中 44,000,000.00 元由本公司单独提供担保）；本公司之子公司厦门万安智能有限公司为孙公司厦门市韩通数码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办理短期借款 8,000,000.00 元。

说明 2：其他借款 156,456,933.90 元，系本公司以商业汇票、信用证向银行贴现而取得的借款。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3. 应付票据

种 类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891,234,177.32	982,660,199.66
商业承兑汇票	981,243,363.51	1,125,797,092.63
信用证	50,000,000.00	77,829,420.18
合计	1,922,477,540.83	2,186,286,712.47

说明：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24. 应付账款

（1）按性质列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货款及劳务款	8,783,620,513.36	8,609,306,438.01
应付在建工程及设备款	5,462,761.84	7,968,865.64
应付其他款项	47,009,441.60	48,602,971.61
合计	8,836,092,716.80	8,665,878,275.26

（2）期末，本公司不存在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25. 预收款项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租金	2,960,796.19	3,135,551.90



26.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工程款	487,762,102.41	454,037,923.59
预收商品款	6,855,478.78	14,912,643.65
合计	494,617,581.19	468,950,567.24

(2)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27.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120,009,377.89	901,048,379.34	921,278,294.56	99,779,462.67
二、离职后福利- 设定提存计划	8,443.05	57,969,763.60	57,978,206.65	—
三、辞退福利	—	10,853,034.79	10,853,034.79	—
合计	120,017,820.94	969,871,177.73	990,109,536.00	99,779,462.67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0,601,344.04	817,581,171.15	842,764,695.58	85,417,819.61
二、职工福利费	36,551.32	13,647,463.23	13,684,014.55	—
三、社会保险费	5,198.90	34,532,821.56	34,538,020.46	—
其中：医疗保险费	5,117.00	30,644,656.09	30,649,773.09	—
工伤保险费	81.90	3,461,191.84	3,461,273.74	—
生育保险费	—	426,973.63	426,973.63	—
四、住房公积金	6,300.00	27,033,350.24	27,039,398.24	252.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359,983.63	8,253,573.16	3,252,165.73	14,361,391.06
合计	120,009,377.89	901,048,379.34	921,278,294.56	99,779,462.6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离职后福利：	8,443.05	57,969,763.60	57,978,206.65	—
1.基本养老保险	8,187.20	55,949,450.08	55,957,637.28	—
2.失业保险费	255.85	2,020,313.52	2,020,569.37	—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8,443.05	57,969,763.60	57,978,206.65	—

28. 应交税费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92,805,180.35	109,344,066.58
企业所得税	20,503,036.10	12,965,282.44
个人所得税	6,737,587.27	5,328,054.52
城市维护建设税	5,390,367.41	6,751,927.87
教育费附加	2,332,967.49	2,962,218.28
地方教育附加	1,493,012.80	2,028,814.93
其他税费	8,148,093.65	8,352,140.81
合计	137,410,245.07	147,732,505.43

29. 其他应付款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507,755,928.36	521,686,248.60
合计	507,755,928.36	521,686,248.60

(2)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保证金	71,250,147.63	97,330,714.20
履约保证金	41,547,014.05	56,711,321.89
投标保证金	20,975,219.72	19,721,339.74
押金	10,769,865.37	13,120,774.37
质保金	589,681.55	1,464,918.80
其他保证金	37,096,262.18	49,472,207.49
其他往来款项	264,108,137.86	222,445,372.11
股权激励回购义务款	61,419,600.00	61,419,600.00
合计	507,755,928.36	521,686,248.60

②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113,551,172.86	项目未竣工，待竣工后结算
第二名	61,419,600.00	股权激励回购义务款
第三名	36,760,604.00	待双方结算确认后支付
第四名	12,284,322.53	子公司业绩承诺还款保证金
合计	224,015,699.39	

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20,482.00	9,812,876.11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9,546,360.72	26,220,672.24
合计	20,066,842.72	36,033,548.35

31.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待转销项税额	784,039,490.08	713,156,416.73
已背书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192,996,391.51	154,695,365.71
预收款项增值税	36,226,019.99	29,092,057.01
合计	1,013,261,901.58	896,943,839.45

32. 长期借款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和保证借款	16,800,000.00	—
保证借款	—	9,800,000.00
长期借款-应计利息	20,482.00	12,876.11
小计	16,820,482.00	9,812,876.11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20,482.00	9,812,876.11
合计	16,300,000.00	—

说明： 本公司之子公司成都恒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自有房产红帆蓝调二楼办公室和红瓦大厦 8 楼写字间提供抵押，向中国农业银行彭州市支行借款共计 1,800.00 万元，同时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期还款 120.00 万元，期末剩余借款金额 1,680.00 万元。



33. 租赁负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付款额	28,374,917.21	51,440,309.56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067,845.56	2,253,595.23
小计	27,307,071.65	49,186,714.33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9,546,360.72	26,220,672.24
合计	7,760,710.93	22,966,042.09

34. 预计负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14,111,421.41	10,373,884.30	合同亏损

35. 递延收益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79,722.21	382,700.00	303,719.70	658,702.51	与资产相关

36. 股本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增减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339,996,498.00	—	—	—	—	—	1,339,996,498.00

37. 资本公积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1,895,254,033.46	—	138,261.95	1,895,115,771.51

说明：资本公积本期减少主要系根据子公司万安智能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二次结算情况，万安智能原股东对承诺的业绩范围内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存货的回收情况以保证金方式提供担保，公司以保证金为限冲回已计提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存货减值准备，同时确认减少资本公积。

38. 库存股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股	61,419,600.00	150,007,039.21	—	211,426,639.21

说明：库存股本期增加 150,007,039.21 元，系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41,246,404 股，对应增加库存股 150,007,039.21 元。



39.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发生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所 得税 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 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 入损益	减：前期计 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 入留存收益	减：所 得 税 费 用	税后 归 属 于 母 公 司	税后归 属于少 数股东	
一、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992,992.90	—	—	—	—	—	—	25,992,992.90
自用房地产或作为存货的房地产转换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在转换日公允价值大于账面价值部分	25,992,992.90	—	—	—	—	—	—	25,992,992.90

40. 盈余公积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418,560,262.12	28,898,138.25	—	447,458,400.37

说明：本期盈余公积增加系本公司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本期净利润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41.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274,045,139.82	4,064,114,019.5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427,975.5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274,045,139.82	4,064,541,995.1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2,727,579.74	250,185,359.9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8,898,138.25	21,922,268.03
应付普通股股利	25,975,001.88	18,759,947.22
期末未分配利润	4,521,899,579.43	4,274,045,139.82

42.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105,214,711.78	10,545,218,262.70	12,832,012,620.12	11,400,934,140.16
其他业务	30,547,259.25	17,084,944.50	36,776,059.36	26,785,352.61
合计	12,135,761,971.03	10,562,303,207.20	12,868,788,679.48	11,427,719,492.77

(1)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的分解信息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按行业分类				
建筑装饰工程	6,783,564,279.45	5,856,199,123.35	7,195,996,159.94	6,295,784,691.68
幕墙装饰工程	4,153,479,927.68	3,733,376,738.44	4,287,129,963.19	3,964,515,592.52
智能化系统集成	529,229,589.21	437,292,981.55	664,354,916.21	554,000,698.86
装饰制品销售	430,984,609.49	352,789,528.98	429,495,069.12	381,279,987.30
设计合同	143,453,944.36	116,757,922.99	199,166,493.94	151,149,118.51
其他	64,502,361.59	48,801,967.39	55,870,017.72	54,204,051.29
合计	12,105,214,711.78	10,545,218,262.70	12,832,012,620.12	11,400,934,140.16
按经营地区分类				
华东	8,572,509,660.32	7,218,533,945.05	7,843,789,513.45	6,828,139,578.62
中南	1,853,649,628.85	1,751,695,517.75	2,367,286,892.63	2,145,356,031.68
西南	501,288,621.66	489,868,491.46	918,532,337.41	840,478,847.60
西北	628,473,307.77	543,303,335.39	880,133,616.55	769,455,409.16
华北	472,334,109.75	473,307,085.24	812,751,323.90	805,885,563.55
东北	76,959,383.43	68,509,887.81	9,505,676.00	12,069,225.56
境外（含港澳台）	—	—	13,260.18	-450,516.01
合计	12,105,214,711.78	10,545,218,262.70	12,832,012,620.12	11,400,934,140.16

43.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500,485.53	16,932,641.01
教育费附加	7,551,372.55	8,516,809.48
地方教育附加	5,041,932.56	5,798,431.70
房产税	10,848,485.79	10,510,502.27
土地使用税	2,190,875.49	2,187,167.81
印花税	6,222,330.44	8,420,802.41
水利基金	299,568.68	427,111.48
其他	185,412.98	396,724.64
合计	48,840,464.02	53,190,190.80

44. 销售费用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工资及福利	123,397,402.77	151,683,997.74
业务招待费	36,711,128.46	45,423,550.28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长期资产折旧及摊销	8,076,339.08	8,247,053.98
差旅费	5,937,153.20	8,161,753.02
租赁及物业费	3,169,139.35	4,650,401.12
办公费	2,069,043.48	2,471,766.25
其他	14,831,198.06	20,119,660.77
合计	194,191,404.40	240,758,183.16

45. 管理费用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工资福利及社保	171,567,576.97	184,768,970.81
长期资产折旧及摊销	47,452,090.03	51,860,757.70
业务招待费	16,712,640.96	20,894,151.26
中介机构费	10,145,971.52	12,145,686.96
办公费	18,109,576.55	14,870,861.97
交通差旅费	7,300,146.31	8,590,123.00
其他	14,868,407.22	14,338,930.64
合计	286,156,409.56	307,469,482.34

46. 研发费用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材料费	184,090,273.97	191,856,310.03
人工费	174,303,102.44	185,258,618.86
长期资产折旧及摊销	3,717,669.34	3,745,097.18
其他	9,711,643.80	7,958,732.01
合计	371,822,689.55	388,818,758.08

47. 财务费用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息支出	54,580,964.74	70,764,210.75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1,600,630.69	2,908,465.58
减：利息收入	14,597,561.94	31,242,000.84
利息净支出	39,983,402.80	39,522,209.91
汇兑净损失	-95.20	-106.38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5,686,352.63	7,891,607.92
合计	45,669,660.23	47,413,711.45



48. 其他收益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17,082,217.78	21,563,097.67	
其中：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03,719.70	222,777.77	与资产相关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6,778,498.08	21,340,319.90	与收益相关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350,022.67	1,519,389.96	
其中：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675,929.25	882,542.45	
进项税加计扣除	-325,907.44	611,596.57	
六税两费减免	0.86	25,250.94	
合计	17,432,240.45	23,082,487.63	

49. 投资收益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88,398.95	-2,499,951.2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	4,290,269.8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10,485.93	-4,146,829.43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3,167.95	—
合计	811,080.97	-2,356,510.81

5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5,254,490.19	-8,844,764.8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6,054.96	-1,749,906.84
合计	-5,148,435.23	-10,594,671.67

51.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491,415.79	336,703.53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59,649,912.78	-149,373,144.8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467,238.38	-1,537,576.58
合计	-271,608,566.95	-150,574,017.93

52.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092,433.27	-1,472,622.91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6,122,648.40	30,514,515.57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1,241,659.52	-2,929,367.97
商誉减值损失	-42,489,000.00	-22,186,800.00
合计	-20,700,444.39	3,925,724.69

53.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1,725,744.17	2,612,355.59
其中：固定资产	-1,820,627.30	-940,861.23
使用权资产	94,883.13	3,553,216.82
合计	-1,725,744.17	2,612,355.59

54.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须支付款项	1,246,243.77	245,404.97	1,246,243.77
其他	842,245.94	117,051.28	842,245.94
合计	2,088,489.71	362,456.25	2,088,489.71

55.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公益性捐赠支出	—	323,800.00	—
罚没支出	2,073,948.16	744,486.80	2,073,948.16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7,691.59	35,772.60	7,691.59
其他	453,062.22	843,292.89	453,062.22
合计	2,534,701.97	1,947,352.29	2,534,701.97

56. 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的组成**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37,536,786.20	28,609,161.79
递延所得税费用	2,560,553.81	-14,523,071.23
合计	40,097,340.01	14,086,090.5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润总额	345,392,054.49	267,929,332.34
按适用税率（15%）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1,808,808.19	40,189,399.8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781,046.19	-2,342,099.0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3,714,121.91	7,154,227.41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133,259.84	374,992.6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8,869,903.44	11,794,306.2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22.1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175,167.78	11,759,439.97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52,556,355.28	-54,844,154.38
所得税费用	40,097,340.01	14,086,090.56

57.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到保证金、押金	288,169,415.45	400,903,616.67
收回员工备用金	148,236,835.56	212,223,685.48
收回银行保证金	714,293,803.92	1,755,595,406.35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4,595,355.15	31,242,000.84
收到政府补助	16,568,912.59	21,162,883.41
收到其他	42,410,584.70	43,876,900.54
合计	1,224,274,907.37	2,465,004,493.29

②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支付保证金、押金	279,707,276.74	385,647,529.83
支付员工备用金	202,097,429.39	179,163,317.17
支付银行保证金	902,658,058.19	1,658,731,833.22
支付费用	151,951,132.68	157,604,232.28
支付其他	18,249,965.78	23,676,607.54
合计	1,554,663,862.78	2,404,823,520.04

（2）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理财产品赎回	28,000,000.00	—
大额银行存单赎回	20,429,000.00	84,700,000.00
合计	48,429,000.00	84,700,000.00

②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购买大额银行存单	109,086,686.86	40,000,000.00
预付购房款	74,632,300.00	—
购买理财产品	28,000,000.00	—
年产 3000 台（套）装配式建筑节能热能设备建设项目	7,138,355.12	15,157,646.87
合计	218,857,341.98	55,157,646.87

③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大额银行存单赎回	20,429,000.00	84,700,000.00

④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购买大额银行存单	109,086,686.86	40,000,000.00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到与筹资相关保证金	50,000,000.00	310,000,000.00

②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回购库存股支付的现金	150,007,039.21	—
支付与筹资相关保证金	50,000,000.00	90,000,000.00
支付租赁负债的本金和利息	26,264,473.27	42,149,555.92
退回万安少数股东业绩承诺保证金	615,999.28	2,481,774.04
合计	226,887,511.76	134,631,329.96

③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659,824,694.02	1,589,285,000.25	44,986,718.41	2,004,922,939.36	—	1,289,173,473.32
长期借款（含一 年内到期的长期 借款）	9,812,876.11	18,000,000.00	507,048.38	11,499,442.49	—	16,820,482.00
租赁负债（含一 年内到期的租赁 负债）	49,186,714.33	—	3,134,141.39	25,013,784.07	—	27,307,071.65
合计	1,718,824,284.46	1,607,285,000.25	48,627,908.18	2,041,436,165.92	—	1,333,301,026.97

5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05,294,714.48	253,843,241.78
加：资产减值准备	20,700,444.39	-3,925,724.69
信用减值损失	271,608,566.95	150,574,017.93
固定资产折旧	43,788,605.81	44,758,814.62
使用权资产折旧	29,876,805.43	38,169,117.36
无形资产摊销	11,076,330.36	14,066,394.3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452,323.34	14,079,191.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 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25,744.17	-2,612,355.5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691.59	35,772.6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148,435.23	10,594,671.6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4,580,964.74	70,764,210.7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21,566.90	2,356,510.8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48,964.08	6,235,206.9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11,589.73	-24,718,053.3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1,783,295.78	293,648,566.0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 列）	-753,107,572.28	-577,373,403.3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 列）	-86,409,617.49	-86,123,096.87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165,719.41	204,373,082.3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补充资料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现金的期末余额	1,964,537,034.18	2,523,250,273.8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523,250,273.89	2,535,234,018.3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8,713,239.71	-11,983,744.48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构成情况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1,964,537,034.18	2,523,250,273.89
其中：库存现金	68,629.34	140,134.6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964,089,909.26	2,523,110,139.2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78,495.58	—
二、现金等价物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64,537,034.18	2,523,250,273.89

(3)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理由
诉讼冻结资金	293,045,656.37	135,992,944.94	因诉讼冻结受限
票据保证金	179,337,125.04	480,258,828.75	票据保证金受限
共管户资金	52,692,706.97	77,431,153.61	甲方共管户资金
存单质押	45,864,017.98	40,000,000.00	存单质押受限
保函保证金	24,759,085.08	41,761,795.55	开具保函保证金受限
民工工资保证金	7,449,747.65	12,418,560.51	民工工资保证金受限
信用证保证金	—	9,881,125.41	开具信用证保证金受限
ETC 冻结款	25,750.00	25,750.00	ETC 冻结受限
其他	1,906,474.79	344,688.51	久悬户、市场准入金等
合计	605,080,563.88	798,114,847.28	

59.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外 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24 年 12 月 31 日折 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900.72	7.1884	6,474.73
其中：美元	900.72	7.1884	6,474.73



60. 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项 目	2024 年度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1,893,203.96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600,630.69
计入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27,794,897.56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①经营租赁

A. 租赁收入

项 目	2024 年度金额
租赁收入	22,127,722.37
其中：未纳入租赁收款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收入	—

B. 资产负债表日后连续五个会计年度每年将收到的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以及剩余年度将收到的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年 度	金 额
2025 年	20,596,103.46
2026 年	16,252,677.16
2027 年	12,577,126.70
2028 年	7,839,975.39
2029 年	6,479,576.90
2029 年以后年度将收到的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25,039,980.21
其中：1 年以内（含 1 年）	5,628,682.34
1-2 年	5,620,476.76
2-3 年	2,768,189.78
3 年以上	11,022,631.33



六、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材料费	184,090,273.97	191,856,310.03
人工费	174,303,102.44	185,258,618.86
长期资产折旧及摊销	3,717,669.34	3,745,097.18
其他	9,711,643.80	7,958,732.01
合计	371,822,689.55	388,818,758.08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371,822,689.55	388,818,758.08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1.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期公司投资设立子公司浙江亚厦装饰南京建筑科技有限公司、重庆亚厦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自投资设立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本期公司工商注销子公司亚厦湖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要经营 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	15,800.00	浙江省 绍兴市	浙江省 绍兴市	幕墙装饰行业	100.00	—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湖北亚厦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	湖北省 孝感市	湖北省 孝感市	幕墙装饰行业	—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亚厦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	重庆市	重庆市	幕墙装饰行业	—	100.00	投资设立
潍坊市亚厦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	山东省 潍坊市	山东省 潍坊市	幕墙装饰行业	—	100.00	投资设立
芜湖亚厦幕墙有限公司	1,000.00	安徽省 芜湖市	安徽省 芜湖市	幕墙装饰行业	—	100.00	投资设立
广东亚厦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	广东省 台山市	广东省 台山市	幕墙装饰行业	—	100.00	投资设立
深圳亚厦幕墙有限公司	3,000.00	广东省 深圳市	广东省 深圳市	幕墙装饰行业	—	100.00	投资设立
亚厦（杭州）幕墙维	300.00	浙江省	浙江省	幕墙装饰行业	—	99.00	投资设立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要经营 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护技术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上海蓝天房屋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0,8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建筑装饰行业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成都恒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3,060.00	四川省成都市	四川省成都市	建筑装饰行业	77.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亚厦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21,800.00	浙江省绍兴市	浙江省绍兴市	建筑装修配套产品制造	100.00	—	投资设立
浙江亚厦木石制品专业安装有限公司	500.00	浙江省绍兴市	浙江省绍兴市	木制品家具安装配套行业	100.00	—	投资设立
浙江亚厦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5,000.00	浙江省杭州市	浙江省杭州市	装饰设计行业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亚厦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5,000.00	浙江省杭州市	浙江省杭州市	建筑工业机电设备	100.00	—	投资设立
浙江亚厦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2,000.00	浙江省杭州市	浙江省杭州市	投资与资产管理行业	100.00	—	投资设立
亚厦(澳门)工程一人有限公司	1,575.00	澳门	澳门	建筑装饰行业	100.00	—	投资设立
南京扬子亚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	江苏省南京市	江苏省南京市	酒店管理	70.00	—	投资设立
厦门万安智能有限公司	11,000.00	福建省厦门市	福建省厦门市	智能化系统集成	65.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厦门市韩通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福建省厦门市	福建省厦门市	智能化设备销售	—	6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厦门泛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800.00	福建省厦门市	福建省厦门市	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等	—	6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涵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智能化设备销售	—	6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泛安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3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智能化系统集成设计、智能化设备销售	—	6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重庆万安启慧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	重庆市	重庆市	智能化设备销售	—	65.00	投资设立
浙江未来加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5,000.00	浙江省杭州市	浙江省杭州市	电子商务行业	100.00	—	投资设立
浙江蘑菇加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5,529.3431	浙江省杭州市	浙江省杭州市	软件开发行业	—	66.4527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蘑菇加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000.00	浙江省杭州市	浙江省杭州市	电子商务技术开发和服务	—	66.4527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亚厦蘑菇加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	浙江省杭州市	浙江省杭州市	室内装饰工程的设计施工	—	66.4527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亚厦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浙江省杭州市	浙江省杭州市	物业管理	100.00	—	投资设立
浙江全品建筑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建筑材料批发零售	100.00	—	投资设立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亚厦科创园发展(绍兴)有限公司	5,000.00	浙江省绍兴市	浙江省绍兴市	装配式建筑集成制品、集成机电设备	80.00	1.00	投资设立
亚厦国际(新加坡)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200.00	新加坡	新加坡	建筑装饰行业	100.00	—	投资设立
浙江顺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	浙江省绍兴市	浙江省绍兴市	建筑装饰行业	100.00	—	股权收购
浙江亚厦未来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浙江省杭州市	浙江省杭州市	建筑材料批发零售	80.00	1.00	投资设立
西咸新区沣亚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500.00	陕西省咸阳市	陕西省咸阳市	建筑装饰行业	100.00	—	投资设立
深圳亚厦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5,000.00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建筑装饰行业	100.00	—	投资设立
浙江亚厦装饰南京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	江苏省南京市	江苏省南京市	建筑装饰行业	100.00	—	投资设立
重庆亚厦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	重庆市	重庆市	建筑装饰行业	100.00	—	投资设立

说明：亚厦(澳门)工程一人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为1,575.00万澳门元，亚厦国际(新加坡)建筑装饰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为200.00万新加坡元，其他子公司的注册资本单位均为人民币。

2.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 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度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度
联营企业：		
盈创建筑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33,510,261.34	132,799,409.15
北方国际健康城(鞍山)有限公司	17,398,681.07	17,446,589.16
绍兴市上虞区博远企业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43,105.38	17,650.53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51,152,047.79	150,263,648.8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888,398.95	-2,499,951.25
——其他综合收益	—	—



九、政府补助

1.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579,722.21	382,700.00	—	303,719.70	—	658,702.51	与资产相关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利润表列报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其他收益	17,082,217.78	21,563,097.67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例如本公司信用管理部对公司发生的赊销业务进行逐笔进行审核）。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



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



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占本公司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总额的 11.86%（比较期：11.81%）；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26.07%（比较：22.84%）。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28,917.35	—	—	—	128,917.35
应付票据	192,247.75	—	—	—	192,247.75
应付账款	883,609.27	—	—	—	883,609.27
其他应付款	50,775.59	—	—	—	50,775.5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6.68	—	—	—	2,006.68
长期借款	—	50.00	1,580.00	—	1,630.00
租赁负债	—	546.37	116.70	113.00	776.07
合计	1,257,556.64	596.37	1,696.70	113.00	1,259,962.71

(续上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65,982.47	—	—	—	165,982.47
应付票据	218,628.67	—	—	—	218,628.67
应付账款	866,587.83	—	—	—	866,587.83
其他应付款	52,168.62	—	—	—	52,168.6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03.35	—	—	—	3,603.35
租赁负债	—	1,726.13	494.66	75.81	2,296.60
合计	1,306,970.94	1,726.13	494.66	75.81	1,309,267.54

3.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活动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



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4. 金融资产转移

(1) 按金融资产转移方式分类列示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的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的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背书	236,044,359.76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	19,404,241.25	终止确认	
贴现	应收票据贴现	476,000.00	终止确认	不附追索权
保理	应收账款保理	109,956,860.55	终止确认	不附追索权
背书	应收票据背书	192,996,391.51	不终止确认	信用等级较低
贴现	应收票据贴现	26,456,933.90	不终止确认	信用等级较低
合计		585,334,786.97		

(2) 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情况

项 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背书	背书	236,044,359.76	—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	贴现	19,404,241.25	67,346.04
应收票据贴现	贴现	476,000.00	9,158.83
应收账款保理	保理	109,956,860.55	2,559,736.25
合计		365,881,461.56	2,636,241.12

(3) 转移金融资产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项 目	资产转移的方式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金额	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金额
应收票据背书	背书	192,996,391.51	192,996,391.51
应收票据贴现	贴现	26,456,933.90	26,456,933.90
合计		219,453,325.41	219,453,325.41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2024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应收款项融资	—	—	24,123,996.04	24,123,996.04
（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011,096.86	—	60,050,000.00	65,061,096.86
（三）投资性房地产	—	—	940,947,800.00	940,947,800.00
1.出租的建筑物及相应土地使用权	—	—	940,947,800.00	940,947,8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011,096.86	—	1,025,121,796.04	1,030,132,892.9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缺乏流动性折扣等。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和长期借款等。

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亚厦控股有限公司	浙江省绍兴上虞	股权投资	50,000.00	32.77	32.77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丁欣欣、张杏娟和丁泽成。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1）报告期内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盈创建筑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本公司持有 23.52%股权
北方国际健康城（鞍山）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本公司持有 20.00%股权

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浙江江河建设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浙江亚厦房产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浙江亚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浙江梁湖建设有限公司	主要投资者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亲属
中装新网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本公司独立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盈创建筑工业化襄阳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盈创建筑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持有 95%股权
现任及离职未满一年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键管理人员

5. 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 联 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浙江江河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分包及劳务款	—	4,022,292.12
中装新网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广告宣传费	75,471.70	75,471.70
盈创建筑工业化襄阳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	-597,049.2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 联 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浙江江河建设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水电费	422,459.50	714,173.96
浙江梁湖建设有限公司	幕墙工程	—	-5,244,274.46
浙江亚厦房产集团有限公司	装饰工程	917,431.19	—

（2）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4 年度确认的租赁收入	2023 年度确认的租赁收入
浙江江河建设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765,320.20	2,684,240.52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为子公司担保：				
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23/6/12	2024/6/12	是
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24/5/28	2025/5/21	否
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23/12/4	2024/12/3	是
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	75,000,000.00	2023/1/13	2024/1/12	是
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4/1/25	2025/1/24	否
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23/4/17	2024/4/16	是
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24/4/18	2025/4/17	否
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	191,600,000.00	2023/3/30	2024/12/31	是
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3/12/8	2025/12/8	否
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2/7/15	2025/7/15	是，重新签订担保合同
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3/11/30	2025/11/30	否
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	95,000,000.00	2023/12/15	2024/12/4	是
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	95,000,000.00	2024/12/12	2025/11/26	否
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	175,000,000.00	2023/6/2	2025/6/1	否
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3/8/29	2024/5/30	是
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	130,000,000.00	2024/8/20	2026/8/20	否
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	104,000,000.00	2023/4/3	2024/4/2	是
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24/9/11	2025/9/10	否
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3/5/19	2024/4/20	是
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	130,000,000.00	2023/4/21	2025/4/20	是，重新签订担保合同
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2024/5/10	2026/5/9	否
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	55,000,000.00	2023/8/30	2025/8/29	否
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3/7/21	2025/7/21	否
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2023/11/30	2024/11/29	是
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4/12/6	2025/12/5	否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厦门万安智能有限公司	57,600,000.00	2023/1/31	2024/1/30	是
厦门万安智能有限公司	48,000,000.00	2024/2/6	2025/2/5	否
厦门万安智能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3/10/19	2024/9/27	是
厦门万安智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3/1/11	2026/1/11	否
厦门万安智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3/7/10	2024/6/6	是
厦门万安智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4/8/9	2027/6/18	否
厦门万安智能有限公司	85,000,000.00	2023/7/12	2024/7/1	是
厦门万安智能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24/7/3	2025/5/1	否
厦门万安智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3/11/10	2024/7/20	是
厦门万安智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4/9/10	2025/7/12	否
厦门万安智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3/6/19	2024/6/19	是
厦门万安智能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23/12/1	2024/11/30	是
厦门万安智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4/12/6	2025/12/5	否
上海蓝天房屋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23,000,000.00	2023/12/20	2024/12/18	是
上海蓝天房屋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97,500,000.00	2023/12/19	2024/12/18	是
上海蓝天房屋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3/11/21	2024/11/20	是
上海蓝天房屋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4/12/27	2025/12/26	否
浙江亚厦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4/4/8	2026/4/8	否
浙江亚厦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23/3/6	2025/3/5	是，重新签订担保合同
浙江亚厦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43,000,000.00	2024/11/7	2026/11/6	否
成都恒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3/6/2	2025/6/1	否
成都恒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7,000,000.00	2023/2/24	2024/2/23	是
成都恒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8,000,000.00	2024/2/28	2027/2/27	否

说明：原担保合同项下的授信额度、未结清债务已转至新担保合同项下。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亚厦控股有限公司	440,000,000.00	2023/12/28	2025/12/27	否
亚厦控股有限公司	450,000,000.00	2023/5/10	2025/5/10	否
亚厦控股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2021/4/29	2031/4/28	否
亚厦控股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3/5/16	2024/5/16	是
亚厦控股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4/5/15	2025/5/15	否



担 保 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亚厦控股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22/12/30	2024/12/30	是
亚厦控股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24/12/30	2026/12/30	否
亚厦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2/5/12	2025/5/12	否
亚厦控股有限公司	75,000,000.00	2023/1/13	2024/1/12	是
亚厦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4/1/25	2025/1/24	否
亚厦控股有限公司	520,000,000.00	2023/4/11	2025/4/10	否
亚厦控股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23/6/2	2025/6/1	否
亚厦控股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23/4/19	2024/4/18	是
亚厦控股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24/4/18	2025/4/17	否
亚厦控股有限公司	77,000,000.00	2023/10/24	2025/10/23	否
亚厦控股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2021/2/18	2024/2/17	是
亚厦控股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2024/2/18	2026/2/17	否
亚厦控股有限公司	230,000,000.00	2023/9/1	2025/9/1	是，重新签订担保合同
亚厦控股有限公司	260,000,000.00	2024/8/20	2026/8/20	否
亚厦控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3/12/7	2025/12/6	否
亚厦控股有限公司	170,000,000.00	2023/5/19	2024/5/8	是
亚厦控股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2023/2/24	2025/2/24	是，重新签订担保合同
亚厦控股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24/3/11	2026/3/11	否
亚厦控股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23/12/28	2025/12/28	否
亚厦控股有限公司	182,000,000.00	2023/2/21	2024/2/20	是
亚厦控股有限公司	130,000,000.00	2024/6/25	2025/6/24	否
亚厦控股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2023/11/30	2024/11/29	是
亚厦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4/12/6	2025/12/5	否

说明：原担保合同项下的授信额度、未结清债务已转至新担保合同项下。

（4）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关 联 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浙江亚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处置固定资产	159 056.64	—

（5）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2024 年度发生额（万元）	2023 年度发生额（万元）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43.10	796.36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含一年以上）	浙江梁湖建设有限公司	—	—	22,098,397.31	—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含一年以上）	浙江江河建设有限公司	2,970,384.14	—	2,108,651.73	—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含一年以上）	北方国际健康城（鞍山）有限公司	275,380.00	—	275,380.00	—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含一年以上）	浙江亚厦房产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含一年以上）	浙江亚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63,419.75	—	—	—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负债/其他流动负债	北方国际健康城（鞍山）有限公司	5,194,920.03	5,194,920.03
应付账款	浙江江河建设有限公司	892,715.58	2,072,715.58
应付账款	盈创建筑工业化襄阳有限公司	581,433.28	581,433.28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担保情况详见附注十二、5、(3) 关联担保情况。

(2) 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开具未撤销的保函余额为人民币 103,119.14 万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总股本扣除回购账户内股份数后的最新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0 元（含税），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送红股。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2.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 2025 年 4 月 25 日（董事会批准报告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 分部信息

本公司主要从事建筑装饰、幕墙装饰、智能化系统集成等活动。由于本公司未独立管理上述业务的经营活动和评价其经营成果，因此本公司无需披露分部报告数据。

2. 其他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期内	2,285,074,336.95	1,877,234,252.70
信用期内	449,058,585.06	398,468,897.72
1 年以内	245,001,675.72	259,980,828.45
1-2 年	212,144,239.54	329,882,237.78
2-3 年	250,878,529.48	209,996,190.04
3 年以上	737,231,238.54	550,375,188.83



账 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小计	4,179,388,605.29	3,625,937,595.52
减：坏账准备	1,396,338,141.90	1,273,381,217.28
合计	2,783,050,463.39	2,352,556,378.2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14,622,644.44	17.10	550,515,808.00	77.04	164,106,836.4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464,765,960.85	82.90	845,822,333.90	24.41	2,618,943,626.95
组合 1 应收政府部门及事业单位客户	81,083,218.51	1.94	16,398,944.52	20.22	64,684,273.99
组合 2 应收房地产开发企业客户	642,352,986.50	15.37	271,610,979.73	42.28	370,742,006.77
组合 3 应收中央企业及国有企业客户	1,464,127,461.21	35.03	255,580,812.08	17.46	1,208,546,649.13
组合 4 应收非房地产开发民营企业及个人客户	901,377,905.22	21.57	302,231,597.57	33.53	599,146,307.65
组合 5 应收关联方客户	375,824,389.41	8.99	—	—	375,824,389.41
合计	4,179,388,605.29	100.00	1,396,338,141.90	33.41	2,783,050,463.39

(续上表)

类 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41,824,355.96	17.70	500,655,909.96	78.01	141,168,446.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84,113,239.56	82.30	772,725,307.32	25.89	2,211,387,932.24
组合 1 应收政府部门及事业单位客户	110,220,540.95	3.04	10,570,025.60	9.59	99,650,515.35
组合 2 应收房地产开发企业客户	716,290,003.00	19.76	313,069,040.24	43.71	403,220,962.76
组合 3 应收中央企业及国有企业客户	923,620,939.21	25.47	152,595,047.31	16.52	771,025,891.90
组合 4 应收非房地产开发民营企业及个人客户	953,686,258.11	26.30	296,491,194.17	31.09	657,195,063.94
组合 5 应收关联方客户	280,295,498.29	7.73	—	—	280,295,498.29
合计	3,625,937,595.52	100.00	1,273,381,217.28	35.12	2,352,556,378.24

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A、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名 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恒大集团	514,290,860.35	390,100,449.32	75.85	客户出现重大债务违约事件, 应收款项预计可回收比例较低
其他单项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小于 3000 万元小计	200,331,784.09	160,415,358.68	80.07	客户长期未回款、客户出现重大债务违约事件、客户破产等原因
合计	714,622,644.44	550,515,808.00	77.04	

B、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按组合 1、应收政府部门及事业单位客户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合同期内	46,566,913.36	931,338.27	2.00	90,787,962.91	1,815,759.26	2.00
信用期内	4,234,643.18	423,464.32	10.00	3,928,427.74	392,842.77	10.00
1 年以内	15,203,565.03	5,321,247.76	35.00	7,993,882.19	2,797,858.77	35.00
1-2 年	10,710,405.54	5,355,202.77	50.00	1,884,032.27	942,016.13	50.00
2-3 年	—	—	—	5,023,435.84	4,018,748.67	80.00
3 年以上	4,367,691.40	4,367,691.40	100.00	602,800.00	602,800.00	100.00
合计	81,083,218.51	16,398,944.52	20.22	110,220,540.95	10,570,025.60	9.59

②按组合 2、应收房地产开发企业客户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合同期内	292,830,330.47	14,641,516.53	5.00	310,891,876.89	15,544,593.87	5.00
信用期内	106,877,646.86	37,407,176.40	35.00	123,985,891.62	43,395,062.07	35.00
1 年以内	46,126,071.10	34,594,553.33	75.00	58,462,322.52	43,846,741.89	75.00
1-2 年	47,342,308.58	37,873,846.86	80.00	54,960,314.74	43,968,251.79	80.00
2-3 年	20,827,428.80	18,744,685.92	90.00	16,752,066.16	15,076,859.55	90.00
3 年以上	128,349,200.69	128,349,200.69	100.00	151,237,531.07	151,237,531.07	100.00
合计	642,352,986.50	271,610,979.73	42.28	716,290,003.00	313,069,040.24	43.71

③按组合 3、应收中央企业及国有企业客户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合同期内	911,243,575.82	18,224,871.51	2.00	562,341,036.89	11,246,820.75	2.00
信用期内	242,097,075.49	36,314,561.32	15.00	111,058,475.48	16,658,771.32	15.00
1 年以内	95,230,328.01	28,569,098.40	30.00	89,182,870.03	26,754,861.01	30.00
1-2 年	56,112,073.91	25,250,433.26	45.00	92,580,584.01	41,661,262.80	45.00
2-3 年	61,112,801.93	48,890,241.54	80.00	60,923,206.83	48,738,565.46	80.00
3 年以上	98,331,606.05	98,331,606.05	100.00	7,534,765.97	7,534,765.97	100.00
合计	1,464,127,461.21	255,580,812.08	17.46	923,620,939.21	152,595,047.31	16.52

④按组合 4、应收非房地产开发民营企业及个人客户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合同期内	446,270,828.24	8,925,416.56	2.00	464,658,323.85	9,293,166.48	2.00
信用期内	91,358,099.23	13,703,714.88	15.00	127,713,800.49	19,157,070.07	15.00
1 年以内	55,765,566.79	16,729,670.04	30.00	72,184,597.88	21,655,379.36	30.00
1-2 年	65,713,507.63	29,571,078.44	45.00	70,134,483.68	31,560,517.66	45.00
2-3 年	59,787,904.55	50,819,718.87	85.00	27,799,944.11	23,629,952.50	85.00
3 年以上	182,481,998.78	182,481,998.78	100.00	191,195,108.10	191,195,108.10	100.00
合计	901,377,905.22	302,231,597.57	33.53	953,686,258.11	296,491,194.17	31.0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0。

(3)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273,381,217.28	126,056,246.82	—	3,099,322.20	—	1,396,338,141.90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099,322.20

说明：本期无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11,806,811.78	227,480,236.03	439,287,047.81	5.11	38,393,247.00
第二名	316,540,656.62	—	316,540,656.62	3.68	—
第三名	32,083,101.85	195,839,700.00	227,922,801.85	2.65	4,558,456.04
第四名	5,546,041.00	188,271,453.00	193,817,494.00	2.25	3,876,349.88
第五名	46,362,337.71	92,427,327.35	138,789,665.06	1.61	2,775,793.30
合计	612,338,948.96	704,018,716.38	1,316,357,665.34	15.31	49,603,846.22

2.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001,541,329.85	874,496,499.46
合计	1,001,541,329.85	874,496,499.46

(2)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987,114,083.85	851,238,616.26
1 年以内	7,987,554.98	6,859,964.07
1-2 年	1,452,146.16	9,148,257.45
2-3 年	15,444,211.40	14,850,618.70
3 年以上	67,331,613.18	70,107,152.94
小计	1,079,329,609.57	952,204,609.42
减：坏账准备	77,788,279.72	77,708,109.96
合计	1,001,541,329.85	874,496,499.46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关联方往来	898,887,445.31	748,040,657.02
保证金及押金	129,698,937.35	153,532,974.94
员工备用金及借款	49,993,223.61	50,451,970.19



款项性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往来款	750,003.30	179,007.27
小计	1,079,329,609.57	952,204,609.42
减：坏账准备	77,788,279.72	77,708,109.96
合计	1,001,541,329.85	874,496,499.46

③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A.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 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987,114,083.85	2,928,667.67	984,185,416.18
第二阶段	65,272,262.72	49,642,401.05	15,629,861.67
第三阶段	26,943,263.00	25,217,211.00	1,726,052.00
合计	1,079,329,609.57	77,788,279.72	1,001,541,329.85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87,114,083.85	0.30	2,928,667.67	984,185,416.18
组合 1 应收投标保证金	6,975,000.00	3.00	209,250.00	6,765,750.00
组合 2 应收甲方保证金	38,709,488.00	3.00	1,161,284.64	37,548,203.36
组合 3 应收政府保证金	11,379,489.98	—	—	11,379,489.98
组合 4 应收其他押金保证金	—	—	—	—
组合 5 应收员工备用金及其他款项	31,162,660.56	5.00	1,558,133.03	29,604,527.53
组合 6 应收关联方往来款	898,887,445.31	—	—	898,887,445.31
合计	987,114,083.85	0.30	2,928,667.67	984,185,416.18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二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5,272,262.72	76.05	49,642,401.05	15,629,861.67
组合 1 应收投标保证金	3,695,965.51	65.55	2,422,675.51	1,273,290.00
组合 2 应收甲方保证金	31,140,143.76	65.86	20,508,181.70	10,631,962.06
组合 3 应收政府保证金	15,009.45	—	—	15,009.45
组合 4 应收其他押金保证金	10,840,577.65	72.52	7,861,716.87	2,978,860.78
组合 5 应收员工备用金及其他款项	19,580,566.35	96.27	18,849,826.97	730,739.38
合计	65,272,262.72	76.05	49,642,401.05	15,629,861.67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6,943,263.00	93.59	25,217,211.00	1,726,052.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
合计	26,943,263.00	93.59	25,217,211.00	1,726,052.00

B.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 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851,238,616.26	3,263,085.51	847,975,530.75
第二阶段	74,022,730.16	49,227,813.45	24,794,916.71
第三阶段	26,943,263.00	25,217,211.00	1,726,052.00
合计	952,204,609.42	77,708,109.96	874,496,499.46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51,238,616.26	0.38	3,263,085.51	847,975,530.75
组合 1 应收投标保证金	13,730,200.00	3.00	411,906.00	13,318,294.00
组合 2 应收甲方保证金	40,314,146.00	3.00	1,209,424.38	39,104,721.62
组合 3 应收政府保证金	16,318,511.23	—	—	16,318,511.23
组合 4 应收其他押金保证金	—	—	—	—
组合 5 应收员工备用金及其他款项	32,835,102.01	5.00	1,641,755.13	31,193,346.88
组合 6 应收关联方往来款	748,040,657.02	—	—	748,040,657.02
合计	851,238,616.26	0.38	3,263,085.51	847,975,530.75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二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4,022,730.16	66.50	49,227,813.45	24,794,916.71
组合 1 应收投标保证金	3,797,076.37	65.24	2,477,064.22	1,320,012.15
组合 2 应收甲方保证金	39,622,765.03	53.59	21,235,182.77	18,387,582.26
组合 3 应收政府保证金	—	—	—	—
组合 4 应收其他押金保证金	12,807,013.31	61.03	7,815,683.46	4,991,329.85
组合 5 应收员工备用金及其他款项	17,795,875.45	99.46	17,699,883.00	95,992.45
合计	74,022,730.16	66.50	49,227,813.45	24,794,916.71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6,943,263.00	93.59	25,217,211.00	1,726,052.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
合计	26,943,263.00	93.59	25,217,211.00	1,726,052.00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0。

④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77,708,109.96	80,169.76	—	—	—	77,788,279.72

⑤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关联方往来款	382,835,698.07	未逾期	35.47	—
第二名	关联方往来款	161,983,333.33	未逾期	15.01	—
第三名	关联方往来款	114,560,970.00	未逾期	10.61	—
第四名	关联方往来款	67,152,956.63	未逾期	6.22	—
第五名	关联方往来款	50,466,466.28	未逾期	4.68	—
合计		776,999,424.31		71.99	—

3.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546,458,208.90	50,000,000.00	2,496,458,208.90	2,546,458,208.90	50,000,000.00	2,496,458,208.90
对联营企业投资	151,152,047.79	—	151,152,047.79	150,263,648.84	—	150,263,648.84
合计	2,697,610,256.69	50,000,000.00	2,647,610,256.69	2,696,721,857.74	50,000,000.00	2,646,721,857.74

（2）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2023 年 12 月 31 日减值准备余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2024 年 12 月 31 日减值准备余额
浙江亚厦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565,428,169.45	—	—	565,428,169.45	—	—



被投资单位	2023年12月 31日	本期计 提减值 准备	2023年12月 31日减值准 备余额	2024年12月 31日	本期计 提减值 准备	2024年12 月31日减 值准备余额
浙江亚厦木石制品 专业安装有限公司	5,000,000.00	—	—	5,000,000.00	—	—
浙江亚厦机电安装 有限公司	50,000,000.00	—	—	50,000,000.00	—	—
浙江亚厦产业投资 发展有限公司	896,756,008.83	—	—	896,756,008.83	—	—
亚厦（澳门）工程 一人有限公司	500,000.00	—	—	500,000.00	—	—
浙江亚厦设计研究 院有限公司	5,180,000.00	—	—	5,180,000.00	—	—
浙江亚厦幕墙有限 公司	196,890,931.52	—	—	196,890,931.52	—	—
成都恒基装饰工程 有限公司	47,000,000.00	—	—	47,000,000.00	—	—
上海蓝天房屋装饰 工程有限公司	140,480,000.00	—	—	140,480,000.00	—	—
厦门万安智能有限 公司	398,437,000.00	—	—	398,437,000.00	—	—
浙江未来加电子商 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	50,000,000.00	50,000,000.00	—	50,000,000.00
南京扬子亚创酒店 管理有限公司	35,000,000.00	—	—	35,000,000.00	—	—
浙江全品建筑材料 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	—	—	6,000,000.00	—	—
亚厦科创园发展 （绍兴）有限公司	29,786,099.10	—	—	29,786,099.10	—	—
浙江亚厦商业经营 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	—
浙江顺意工程建设 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	—	110,000,000.00	—	—
合计	2,546,458,208.90	—	50,000,000.00	2,546,458,208.90	—	50,000,000.00

(3) 对联营企业投资

投资单位	2023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联营企业						
盈创建筑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32,799,409.15	—	—	710,852.19	—	—
北方国际健康城（鞍山）有限公司	17,446,589.16	—	—	-47,908.09	—	—
绍兴市上虞区博远企业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17,650.53	—	—	225,454.85	—	—
合计	150,263,648.84	—	—	888,398.95	—	—

(续上表)



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减 值准备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盈创建筑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	—	—	133,510,261.34	
北方国际健康城（鞍山）有限公司	—	—	—	17,398,681.07	
绍兴市上虞区博远企业管理咨询有 限责任公司	—	—	—	243,105.38	
合计	—	—	—	151,152,047.79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996,273,179.08	5,158,544,387.67	6,259,564,495.92	5,567,718,346.94
其他业务	95,681,012.79	22,777,435.63	122,836,544.42	45,931,389.03
合计	6,091,954,191.87	5,181,321,823.30	6,382,401,040.34	5,613,649,735.97

5. 投资收益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88,398.95	-2,499,951.2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67,346.04	-753,156.87
合计	821,052.91	-3,253,108.12

十七、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2024 年度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733,435.7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6,186,212.5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39,222.9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6,317,382.71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5,254,490.1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38,520.67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35,216,371.59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7,683,081.26	



项 目	2024 年度	说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7,533,290.33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586,753.95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5,946,536.38	

说明：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 (2023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 号）相关规定，本公司将本期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值税计征即退退税款）、收到的个税手续费返还、进项税加计扣除认定为经常性损益，不在上表列示。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①2024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83	0.23	0.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0	0.21	0.21

②2023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21	0.19	0.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1	0.15	0.15



公司名称：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4 月 25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维、肖厚斌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税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8811.5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0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层1001-1至1001-26



登记机关

2025年 03月 05日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刘维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01-1至1001-26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5日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证书序号：0022698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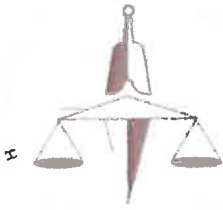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2025年3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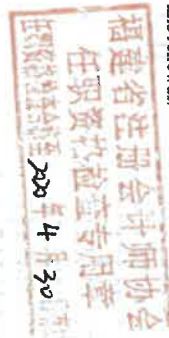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9 年 01 月 07 日

2019 年 3 月 15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验证证书真实有效
姓名: 闫炳军
注册编号: 35020001152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月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致同厦门分所

事务所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容诚厦门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 年 11 月 8 日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 年 11 月 8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验证证书真实有效

姓名: 陈静秋

注册编号: 11010156002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陈静秋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50501
工作单位: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厦门分所
身份证号码: 35020319850501251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

转出单位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12月6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

转入单位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12月6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编号: 11010156002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9年3月15日
Date of Issuance